

隆，後牢山下有一夫一婦生十女，九隆兄弟皆娶以爲妻，漸相滋長，世世相繼」。九隆亦名九龍，牢山疑卽窖山以鑿竈出，沙壹君雖生十子，而有九龍之名，應從龍生九子一語來也。

二、耕，漁，陶，灰俱與禘祭有關，不應從舊解，但與本文並無關係故不贅說。

三、九域志：「歷山有三：濟南，濮陽，河中，」今秦地池陽，澧陽，潘城，始寧等處皆有之。

四、皇甫謐謂壽丘在魯東門之北，河濱卽陶丘，蘇氏演義：歷山有四：一、河中，二、齊之歷陽縣，三、冀州，四、濮之雷澤，今曹濮間有舜篆龍井，定陶城皆其蹤也，援神契：「舜生姚墟」，應邵謂與雷澤相近，寰宇記：「姚墟在雷澤縣東十三里，歷山在縣西北十六里，諸說都可作證」。

五、灌以酒灑地也，四川灌口在長江口，灌雲在淮河口，灌雲疑乃祭海之地

，舜陟方應卽祭海，舜葬于蒼梧卽在今灌雲，應較湖南爲信。

六、王國維先生說：「桀居太京，卽今山東定陶」，疑舜死鳴條，桀死鳴條，定亦在定陶附近。

二十六年五月十四日

杭縣第二區遠古文化遺址試掘簡錄

施昕更

- 一、發見及試掘的經過
- 二、地層及文化層
- 三、文化遺物
- 四、時代的檢討

一 發見及試掘的經過

近年來浙江的考古工作，頗形邁進，凡黑陶石器，晉唐兩宋的磁器，春秋漢初陶器玉器及墓葬的遺址，屢有發見，層出不窮，尤其是關於史前文化的研究更形活躍，雖然是學術界的好現象，但是一部分珍貴的古物，因此轉輾流失，誠屬

可惜，而須值得注意的問題。

二十五年五月，杭州方面，因為發見新石器時代末期的遺址，經衛聚賢氏倡導之後，引起考古界熱切的注意，同時衛先生到杭州來，與西湖博物館商酌試掘的事在五月三十一日，試掘舉行，更由館方命令參加工作，而我向來未曾參加過考古工作。不過對於考古是一向具着興趣的，所以近年來在浙江省各地調查地質時也同時注意到古代文化地層的研究，不過，館方叫我參加的原意，也是要我去記載地層的，試掘不過短短的一天工夫，而我當時見到已搜集的實物，似乎很熟悉，在我故鄉已經司空見慣的東西，是一種長方形有圓孔的石斧居多，或者稱牠石鏟，以前我也認為是玉器並行的東西，所以不去注意牠，但是，其他的石鏟，石鏹等，我則未曾在浙江境內見到過，第二天，我就急急的回到故鄉去（杭縣第二區）搜集。除了鏟以外，意外的又得到許多不同形式的石器，如石戈，石鐮，石鑿，石鑿，石庖丁等等，有粗樸的，有精緻的，而鄉人已早發見了，因認為不

值錢的東西，所以隨得隨棄，很少保存的，而我對於牠的時代，也起了懷疑，認定石器亦有先後之別，不能一概而論，尤以銅器時代的殉葬明器居多，與此區著名的玉器同時，所以不能完全認為都是新石器時代末期的遺物，那時我又覺得以收購的方式，是太不科學化，太幼稚，還不如古董商收購古玩一樣，當時想到利用河岸池底來觀察地層的剖面，及其蘊藏的情形，經過多日的分區搜尋，對於石器的分佈得有約略的輪廓，同時在池底親自檢到的石器頗多，十一月間，又赴杭縣，除石器外，又見印紋陶片羣的分佈，覺得此區文化層的累積，很是複雜，得的陶片，數量既多，其花紋不同者亦達二十餘種，與江蘇金山奄城的陶片完全一致，那時我尙以為未足，又在棋盤坎附近一個狹長形的池底，因為鄉人車水灌田的關係，池水已涸，為觀察這較清晰的地層時，偶發見一二片黑色有光的薄陶片，當時我認為類似烏髮（瓶蓋所產）的東西，但仔細看牠的胎質釉色，均不相同，而也不十分注意，回到杭州，將所得的材料整理，並且參考各種考古報告，因

爲受了中央研究院語言歷史研究所城子崖一書的啓示在先，乃悟及此黑陶既與石器相伴，或許與城子崖黑陶相同，乃詳加參證，果然，他的製法與範式，確無軒輊，引起我絕大的勇氣與興趣，於是於十二月間前往試掘，前後二次，第一次所得，以陶豆柄居多，類多破碎支離。共工作四日，約得破殘陶片百餘件，第二次試掘結果，更得到了意外的收獲，黑陶種類的增加很多，較完善的陶尊，陶鼎，亦同時出土，有刻紋及記號文字黑陶的獲得，也是較可注意的，經了這二次試掘，地層情形，亦略見梗概，而湮沒不彰的浙江古代文化，更得重要的物證，於是，承各方熱切關懷，殷殷垂詢，現在將發見的事實，簡略的記載下來，以備諮詢者作一解答，至於其他理論上的許多問題，尚須待詳細研究完成之後，作一學術性的報告發表，現在正在編著中，幸考古界有識之士，詳加指教匡正，則我當企禱不止的。

二 地層及文化層

地層及文化層方面，因為尚須待以詳細的發掘及觀察，現在，僅能述其梗概：

遺址位於杭縣北鄉第二區黃灣鄉一帶，東苕溪經過其北，該區地形上的特點即冲積平原，頗為廣袤，土質肥沃，氣候適宜，儼然一富庶區域，在古代能孕育很早的文化，亦有牠地理上的因素存在的。

遺址所在地，皆為流紋岩與凝灰岩風化區域，文化層深入地下約三公尺之處由於地表散見的陶片分佈動劃為顯明的區域，遺址又常在低緩山坡及寬廣河谷間，文化層又常在近代潛水面以下，其實，亦有地文上變遷的關係存在的，因為杭嘉湖一帶的平原，為濱海冲積平原，地勢低窪，積水甚多，亦表示最近期間亦經沉溺者，當新石器時代，沿海平原，大勢粗定，而其地接近海濱故，地面尙不十

分穩定，低窪的地方，有發生水災及沉陷之虞，古代民族，喜移居山麓高原，或遷移以避洪水，即有史之後，亦屢見不鮮，後來屢經人工的經營，地面漸至穩定，但遠古文化遺址，常在潛水面以下者，則地面亦有繼續向下沉陷的趨勢，而冲積泥土淤積率過速，足以均衡又有餘，本區當新石器時代，苕溪河床恐常有泛濫之虞，所以遺址常在山坡較高的地方，後來沖積漸厚，潛水面亦漸增高，文化層乃深入地表二三公尺之深了。

由黑陶遺址及其附近試掘的結果，表面的土層，爲近代的墓葬區及種植區所掩蔽翻亂，土質青灰帶赭黃色塊，稱爲通透性礦質黑濕土，表面土以下，爲灰褐色土，夾雜石塊及灰砂粒，情形似頗複雜，多處又常見硃紅色的土地，質細膩，不是天然產出，似爲人工的墓葬所造成，或者是經煅燒的遺跡，亦未可知，本層以下，爲灰黑色淤土一層，含有機質甚多，又常見木炭塊末攪雜而成爲深黑色，再下爲黑色土與灰綠色土相攪雜狀的土一層，底盤則爲硬性細砂土，色淡白帶褐

色俗稱小粉土，與近代沿江的沖積砂地無異，自地表至底盤，總厚約三公尺左右，但每層自身的厚度並不一律，常有互相雜亂，彼厚此薄的痕跡，但是大致情形，則如上述的分別，較爲妥當。

土層中所包含的遺物，根據了數次的觀察，石器與黑陶片的關係，尚不十分明瞭，黑陶遺址中，常有粗製石器，大概都包含在灰黑色淤土層之內，在此層之上灰褐色土中，根據有硃紅色土塊的標識，認為有漢玉的蘊藏，明顯的表示這層時代較新，為漢代墓葬區地層，精緻石器亦出此層，又常與玉器相伴當然可以曉得這種石器不能認為新石器時代產物，為代替玉類的殉葬物無疑，在地表的農耕土層，則有印紋及刻紋陶片羣分佈甚廣。

以上這幾種文化遺物，在此區域內縱的分佈，時代先後，亦歷歷可考，而玉器係墓葬的關係，所以能居陶片羣之下。再看牠平面的分佈，平面的分佈，在這里也有相當意義的，石器遺址，都在小山之東北麓及北麓，黑陶遺址，靠近山的

北坡，印紋陶片遺址，則向四方推廣，玉器遺址，則常環繞孤立小山之四周及其接近地點，可知在新石器時代末期，此區尙是沿江初成立之沙地，東南之處，常有江水泛濫，其部落不得不建立於山坡附近較高處，至黑陶遺址，亦在同樣環境下建立之，春秋時代，平原已極穩定，所以遺址的分佈區域，亦漸向外開拓，漢代到近代為止，為墓葬區所掩蓋。

三 文化遺物

由杭縣第二區所得的遺物觀察，有粗製及精製石器之類刻紋及印紋陶片，黑陶，素陶，以及素以聞名的漢玉等，較近的有晉唐窯址，可知文化層的累積，頗複雜紛紜之致，現在將蒐集所得及曾見到的遺物，略加簡單之說明。

(一) 石器

由石器的形態及製作上講，亦有先後演進的情形，初期大概為粗製石器，有

石鏟，石鎚，石斧，石庖丁之類，製作粗樸，不加修飾，證爲先民之手澤，亦有僅加敲擊類似舊石器的。後期爲精製石器，有石戈，石瞿，石鐮，石鏃，石鉞，石刀之類，已有砥磨鑽孔的技術。但是根據出土的情形觀察，推測精製石器演變流傳的時期很長，至銅器時代，尚有孑遺，因後代每襲其遺製，以爲殉葬的明器，與玉器同時出土者，亦屬常見，但亦不能否認新石器時代末期（即石銅兼用時代）遺址之存在，因粗製石器出土亦多，每在地表深處，可資證明，所以石器的先後，賴以地層的證明，絕對不能一概而論的。

石器的形式俱備，我們蒐集的，不同的形式達十餘種之多，誠出意料之外，但亦不具任何地之色彩，他的岩質情形，亦足可注意，凡初期的粗製石器，岩質則一，絕少變化，大都是石英安山岩所製，而凡是精製石器，岩質則漸趨複雜，因爲漸由實用轉變爲明器化了，所以對於岩質的選擇，已具審美的觀念，其時代先後，亦足以證明了，岩質具千枚岩，砂質石灰岩，矽化頁岩，石英岩，變質岩

，變質凝灰岩，流紋岩，及其他矽質岩等，都不是本地所產，由他方移入或者已成爲貿易品了。

就石器的形式及功用上講，可以分爲七類，但有實用利器的，有殉葬明器的，尚不易十分確定，現在把牠簡略的分別述之於下：

A 矛類——石器中以石矛爲最多，形式大小不一，無孔，類似同一系統的，有石鏟，石戈，石鑿，亦有像近時的鋤，皆左右對稱，亦有琢磨極精緻的，而以粗劣的居多。

B 刀類——刀類的形式極多，其主要部分的刀。因爲風化過深，類已遲鈍不堪。刀式又可以分爲七種，（一）鎌刀式，爲長方形，具有二孔對稱。或稱石鎌。（二）狹長式，狹長形，如近代的扎刀？（三）半月式，其刃作弧形，上作彎曲，似刮刀狀。（四）粗刀式，僅就石料的形狀，略加敲擊而成。（五）三角式，上具握手的柄，刀身爲不等的三角，異常粗鈍。（六）廚刀式，體積巨大，製作極粗，長達

一英尺以上，重七八斤，一端具圓柄可握。（七）梳式，刀身甚薄，刀作半圓形，像近代的梳子。

C 鏃類——石鏃也是很多，多數是方肩廣稜式，扁平式次之，一端爲圓錐尖形，普通長達三英寸左右。

D 鋸類——石鋸較多，甚粗劣，上有握手柄，便於擊打之用。

E 瞽類——曾得類似瞿者一件，此爲所得石器中最特殊的，長達八英寸以上，兩面都有中脊突起，下端有一小穿孔，似爲殉葬物。

F 鋤類——石鋤曾得二件，甚粗劣，下刃作弧，上有柄可握。

G 鍛類——石鍛一類，或稱有孔石斧及斧頭鍛，岩質亦極爲複雜，美觀砥砥光滑，鑽孔圓渾，其孔是二面旋轉而入，俗謂夾門眼，設無金屬器皿，此孔當無法穿過，所以石鍛與其他石器不是同一時期的產物，頗屬明顯，其證爲：一、鄉人掘玉的經驗，先見石鍛爲標識，有得玉器的希望與玉器的關係，方向位置都有一

定，二、又古之禮玉，後世不免雜之以石，說文『禮天子用全，純玉也，上公用驥，四玉一石，侯用瓚，伯用將，玉石相半也』。故所謂鏟者，是代替玉用的東西。三、石鏟類多平滑脆薄，大者徑達一英尺以上，不適以製用具，亦是明顯得很。四、鄉人掘玉，遇粗製石器，稱鬼鏟或死鏟，都沒有玉，遇石鏟則反之。五、石鏟質料類多美觀，亦有像塗釉質的東西，石器則僅加敲擊砥磨，並沒有這種裝飾，所以概括的說，石鏟與古代士大夫所執的圭相似，即石斧至玉器盛行的時候，已演變為圭，充作玉用，所以又往往雕刻花紋，袁康越絕書所說，『石兵玉兵，死而龍藏』所以石鏟是與玉器並行為殉葬的重要明器，是可以瞭然的了。

(二) 陶器

杭縣出土的陶器，大略的分別牠，可以分做四類，亦足以表示其時代演化的特徵，現在把牠分述：

甲、黑陶——係由作者最近發見於杭縣第二區，所得多數破碎支離，但

是還可以見到牠製作技術的精美，形式變化的複雜，與山東城子崖黑陶，不分軒
輊，誠爲浙江古代文化的光榮，略將其範式說明於後：

▲形式——形式方面，很不容易鑑定，大略的比較，可歸納十類，爲盆類，
盤類，豆類，觚類，尊類，鼎類，瓿類，孟類，甕類，皿類等十類，大小不同及
不易定名的共計得十餘種的形式，尤以陶豆類的柄最多。

▲陶質——普通都以粘土所製，中黑外灰，或全黑，或黃，亦有含砂質極多
的，而都在堅硬支持部分，如邊緣，底，把，足等部分。

▲陶色——表皮以灰黑居多、漆黑而有光澤者較少，亦有赭黃色的，內部普
通爲灰黑色。

▲厚度——普通爲 4mm ，最薄的爲 $1.5\text{mm}—2\text{mm}$ ，

▲製法——輪製。

▲刻紋——刻紋有斜方格紋，交錯斜條紋，並行斜條紋，及記號文字，又有

鏤空花紋及突起並行條紋。

由種種情形觀察，與山東城子崖黑陶，雖略有異質成分，大體是相同的。

乙、陶鼎足——殘破的陶鼎足散佈極多，多數爲圓錐式，而扁鑿式，犁鏟式等亦有得到，其中以三角丁字陶爲最特著，巨大者達半英尺以上，似屬烹飪用具其質以粘土礫砂混合製成。

丙、刻紋及印紋陶片——此項陶器，保存完整，足以鑒定其形式者，頗居少數（惟蕭山紹興一帶出土甚多），而陶片羣之散佈，頗屬豐富，都成明顯的小區域表示該地曾經人工經營的痕跡，本區內又發見印紋陶器的窯陶一處，但多粗劣退化，諒時代較新，陶器大部分均以手製，內外均甚粗糙，前期爲刻紋陶器，後期爲印紋陶器，陶片均飾以美麗的幾何形凹凸圖案，與江蘇金山奄城，以及蕭紹等地出土的，具同一的典型外，與他處絕不相類，乃吳越民族獨立的南方型文化，牠的範式簡述如次：

▲花紋——幾何形花紋，除大小略有異同外，其不同的花紋，計有水浪紋，米字紋，迴紋，重格紋，方格紋，竹筐紋，麻布紋，蛇皮紋，蓆形紋，蘆菲紋，方格斜條紋，等二十餘種，每一器常見二種或二種以上的花紋組合之。

▲形式——由各處會見的完整陶器觀察，器形大致雷同，而大小相差懸殊，尤致爲頸小腹部膨大之器，二旁或有耳環，其長頸有環的，稱之陶罍，無環而體小的，或稱陶甌，其短頸的，稱之陶尊或陶孟。

▲質料——陶質極雜，有以粘土製者，有以礪砂製者，亦有見稀薄的釉，質色澤有紅灰二類，紅的是火力強氧化所致，陶器雖係手製，而器壁尚厚薄均勻，製陶技術已極進步。

戊、素陶——素陶時代較新，花紋均已擯棄，僅在頸部飾以水浪紋，環上有並行人字紋，亦有釉質的，大概都是殉葬用的陶器，有甕，罍，餅之式。

(三) 玉器

杭縣出土的玉器，久爲古玩商，收藏家所矚目，名之安溪玉，駕乎嘉興雙橋玉之上，彙集各處會見到過的玉器，凡琮，璧，環，瑗，珪，璜，瑁，璫等，及其他飾玉佩玉，都一具備，有雕琢極精緻的雷紋，粟粒紋，虬龍紋等，玉的色澤，亦繽紛燦爛，古色盎然，以青綠色俗稱鳴屢青的居多。而俗以多紅而通透者爲貴，又有所謂灰土沁，水銀沁，銅綠沁，血古，尸古之稱，又所謂包漿，亦有關係，固不易得之，價值至巨，但每多贗品充斥，不可不注意的，此處因少實物參照，不能詳細的明白是很遺憾的。

(四) 銅器

杭縣出土遺物中，尚有少量銅器，有銅鏡之類，時代已較近，古蕩曾出銅戈及銅鏃，在杭縣第二區曾得類似銅戚殘件，但是不能認爲銅器時代的遺物，是與鐵器並用時的東西，是不容懷疑的。

四 時代的檢討

杭縣第二區的石器，有精製及粗製二種，前面已述之，其流傳有先後的分別，精製石器漸趨於明器化，亦有顯著的事實，但是在一般固執成見的人看來，否認浙江有新石器時代末期的遺址，並混而爲一均目之爲殉葬物，或爲陶工用具，更有人引管子石璧謀，以爲當作財費而朝貢的，大略是說『石璧等始於周，價值伴以珠玉，故雕琢極工緻，有極素樸者，皆齊製也，雷鍼雷楔，皆古之砭石云云』，實際上我們只要分析出土器物的類別，確不能併爲一談，石璧與粗製石器等，更風牛馬不相及，更以地層的證明，粗製石器每包含於文化層底部細砂土上，灰黑色土層中居多數，深入地表二公尺以上，假如以普通地質常識來講，我們不敢斷定時間遞有這種現象的，而且粗製石器，有僅加敲擊，類似舊石器的，再在形製上講，均爲一種實用利器，堅實簡單，與精製石器迥然有別，又據我目擊

精製石器的出土，多數常在灰褐色土層中，而有孔石鏟更隨在與玉器相伴，最近又得多數小型石器，他的形製，又大都與玉器相同，或者是一種玉器的代替物，當時因為階級有分，等位有別，殉葬的儀式亦有不同之故，所以一部分精製石器，初為實用利器，到後來用以殉葬，這推想大概是相近的，所以我的意見是，粗製石器是新石器時代末期的產物，可無疑義，而精製石器，流傳時期則頗長，新石器時代末期或已發生，而至銅器時代，尙有孑遺，但那時已不是實用品了。

黑陶文化遺址，初發見於山東城子崖，據學者的意見，認為遠古東方固有文化的特色，胚胎於東方沿海，由東西漸，與西來的彩陶文化相對峙，為組成周秦時代燦爛文化的重要份子，一般根據彩陶文化，認為中國遠古文化，是源於西來的一元論，於是更多了一重不能成立的憑證了，現在又在古代所稱化外之地的浙江發見更屬難能可貴，亦顯示遠古沿海平原區域，民族遷徙繁衍，與文化溝通發展的痕跡杭縣的黑陶，與山東城子崖比較，其範式均屬相同，刻紋與記號文字，

更不分軒輊，而形式上稍有異質的成分，但亦是屬於同一文化系統的產物，山東黑陶遺址。因後岡發掘有絕對年代的證明，認為在殷商以前，杭縣的黑陶文化，當然不是單獨發生，而或是受了山東的傳播影響，所以較後於山東，亦屬可能，而至遲不會過秦漢，也是不會過分誇張的。而浙江遠古已有悠遠的歷史，因黑陶的發見而益彰了。

刻紋及印紋陶片初發見於江蘇金山奄城，江浙各地分佈區域，亦是同一文化區域，認為吳越民族的本位文化，亦不是沒有理由的，花紋上的比較，與北方出土的不同，但是時代上或者與北方的灰陶相當，漢南越國出土陶器花紋則類似，因為南越國為吳越民族的南徙，他尚襲其祖先遺製，頗為可能，與其他各地比較的例子如下：

如安陽出土的殷商陶器，一種「覃」及「瓿」，花紋為極粗壯蓆形紋，不及江浙的優美。

河南，甘肅，遼寧，出土的新石器時代末期的素色陶器，有條印紋，蓆形紋花紋粗拙。亦不類同。

出自西伯利亞及北歐新石器時代之康式陶器，其花紋以梳齒形壓，亦不同。日本台灣發見的繩紋式土器。紋爲大螺旋形，日本彌生式土器，亦有水浪紋而器形不同。

刻紋及印紋陶片的時代，以前定爲漢代，但是有幾點理由，一、漢南越國陶器花紋或係由此項陶片演變，二、浙江又有籀文的秦素陶鼎出土，比印紋陶進步。三、春秋戰國時代，吳越二國政治活動區域內，均有這種陶片分陶，反之則無，等等情形看來，定爲春秋至漢初一段文化的產物，是比較可靠的。

杭縣玉器，出土甚多，類爲鄉民盜掘，輾轉入於古董商之手，流至海外者，不可勝計，杭縣的玉器，都是殉葬物，而出玉器的地方，都墓而不墳的，沒有棺槨磚類的發見，人骨更無，或因潛水面高土質潮溼腐化不存，而盜玉者以硃紅色

土爲標識，或是墓存在的一證，而出土時所見的葬儀，很值得注意。排列整齊而有規則，有梅花窖，板窖之稱，每得一窖，先必見石鏟，石鏟之刃所指的方向，必有玉，百不一爽，似特爲後人盜取而說者。而每一窖的玉器，形式俱全所置部位，亦儼然如周禮『圭在左，璋在首，琥在右，璜在足，璧在背，琮在腹，蓋取象方明神之也』的情形相符節，又常因窖之所在地不同，而玉有優劣之別，一方面固因環境不同，一方面更是當時殉葬的階級制度不同所致。

杭縣玉器的時代，既沒有文字可考，又沒有史書查據，而玉器本身亦不具任何地方特色，由葬儀及形製看來，當在周漢之間，可無疑問。

將上面遺物年代，略加研究，浙江古代已孕育很早的文化，並且可以將浙江的歷史期溯早了不少，可推上至新石器時代末期，夏商之間，文化更燦爛可觀，現在再將遺物年代排列起來看：

▲粗製石器期———約在唐虞之世至夏代

▲精製石器期——約在夏商之世至周漢間

▲刻紋文化期——約在夏之中葉至殷之末葉

▲刻紋及印紋陶片期——約在春秋至漢初

▲素陶及玉器期——約在周漢間

上面遺址年代的考定，果然尙不能爲定論，而杭縣既有此遠古文化遺址之發見，學術上的意義，確甚重大，又不啻將史料貧乏的浙江，奠定相當的基礎。

二十六年三月於西湖博物館

湖州錢山漾石器之發現與中國文化 之起源

慎微之

公元一九〇六年暑期中，余在浙江湖州府歸安縣，一百二十八莊，泗水菴堡，現屬吳興縣雙潞鄉，離潞村約二里許之錢山漾灘遊玩，無意中拾得石箭頭一個，在當時童子目中尙不知該石器對於我國文化之價值，祇認為普通圓石子，供玩弄而已。越八年，肄業於杭州蕙蘭中學，在歷史課本中，讀得古代人類，曾經過使用石器之時期，始對於石器引起深切之注意。嗣後，升入上海滬江大學，曾選讀「社會之進化」科，於是對於研究故鄉所發現之石器更感濃厚興趣，加以時見報載各地古物之出土消息，故每逢寒暑假返家時，必作更進一步之搜集，無如在冬季則錢山漾水已凝結成冰，而在夏季則水位太高，以致無從着手。迨公元一九

三四年，適值大旱，湖中水位已落至公元一八五七年以來之最低度，乾涸見底之面積佔全湖總積之三分之二，余乘此良機，冒暑拾集石器，不經發掘，即能獲得大量石器，誠天假之緣也。但在此場合，以不發掘為宜，若一經發掘，反因多水，而不易收集，茲將湖州錢山漾之地位及其沿革。發見石器之種類及其時代，錢山漾石器與其他各處發見之石器之比較，錢山漾考古之前途。錢山漾之石器與南方文化等各點，分別述之於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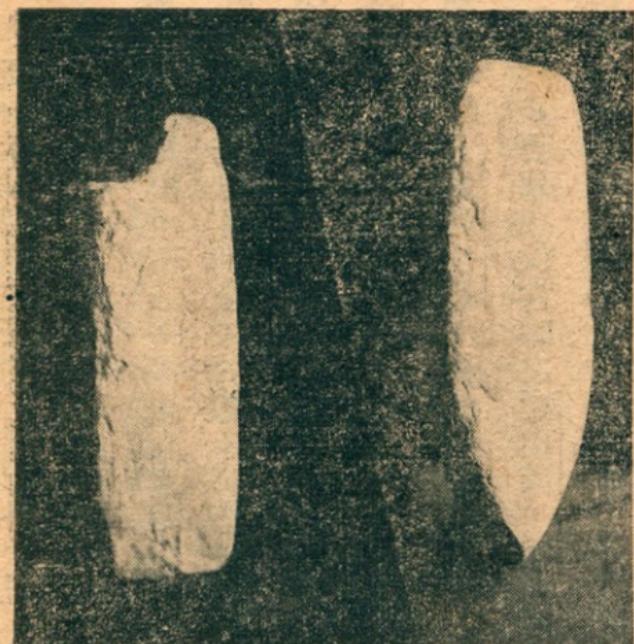
一 湖州錢山漾之地位及其沿革

湖州在浙江省之西北部，處於太湖之南，港汊紛歧，水陸交通均甚便利，以產綢絲著名，故有湖綢湖綿湖絲之稱。離太湖約七英里，距宜興僅二小時之汽車路程，距蘇州僅三小時之汽車路程，距杭州僅兩小時之汽車路程。自上海至湖州，汽車約五小時半可達。

錢山漾離湖州定安門（南門）外十里，該湖長五里，寬里半，其支流四通八達，惜湖底極淺，卽小火輪祇有沿西半湖一條狹小「船路」可以航行。按其實際殊不能稱之爲湖，不過一多淺灘之沼澤而已。浙西有好多之湖稱爲漾，錢山漾在湖屬湖中除碧浪湖外爲第一淺沼。依地質學言之，該湖本係普通河流，面積亦不及今日之大。河之兩旁爲肥沃之平原，湖灘大部分爲古城之遺跡，水涸時，吾人尙能見基石大磚大樁等等，且在土名「蘆畝墩」湖畔曾發現千年前之古剝一所，該古剝之名稱，爲泗水菴，蓋係考查附近之方單「泗水菴堡」所得來。至今水中尙存菴之石柱及石基，故古時之錢山漾，曾一度人烟稠密，嗣因洪水氾濫，古城陸沉，始成今日之一片汪洋，此種事實，吾人可從府縣志中以及當地人民之傳說中，尋得證據，例如，鄉人神話中有錢老虎之財產於大水時失去之說，爲衆人所共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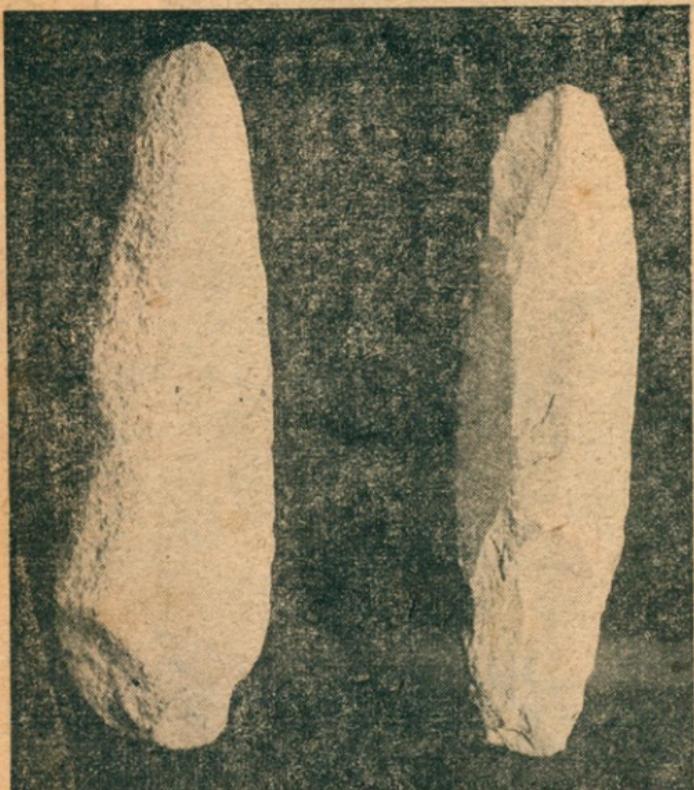
二 在錢山漾發見之石器及其時代

錢山漾最初既係一河流，而其兩旁，又爲村落，故經若干年之水波盪漾，沿岸隨剝蝕，石器隨發見，最初在湖之東南角，繼則在湖之出口支流沿岸亦有發現，風平浪靜之日，常可看到不同之地質中，隨地有各種富有古意之石器，余在該湖內及四週所發現者，陶鼎足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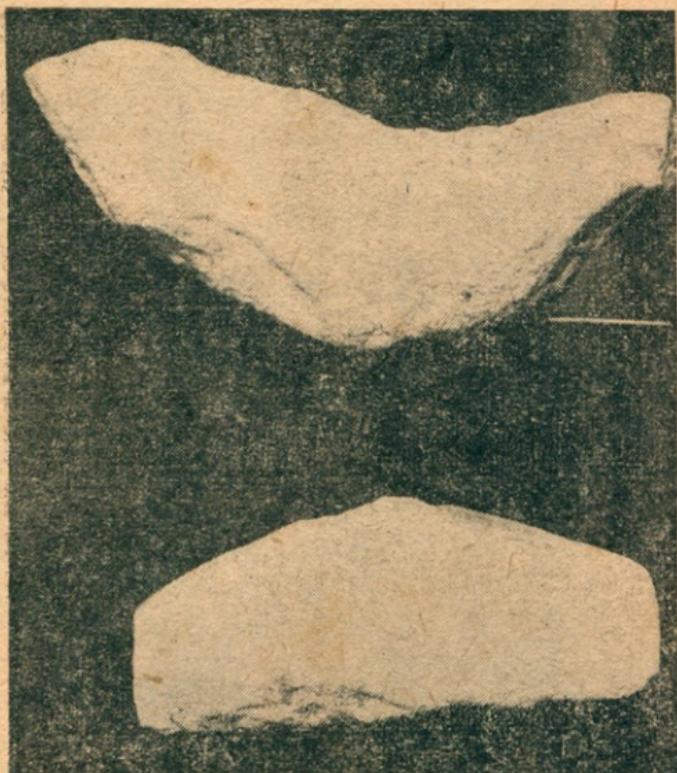
幾至俯拾即是，惟整個之陶鼎，則絕無收獲，其次如鑿類，爲數亦多，其次爲石箭頭石斧亦極豐富，其中以石大刀爲最少。發現灘積已達二英里之長，沿「泗水菴」遺址一帶爲最多，迤南有達和孚鎮（袁家匯）之可能，惜三年來誤落無知農民之手，而遭多方之破壞者不知凡幾，對古物之整個

前途實堪虞焉。



「古石觀止」。其中大部分，
，古色古香，見者無不嘆爲
，洗，蓋，等碎陶片數百件
，尚有鼎鬲之足與耳，鑿，缶

（一）石大刀（二）石小刀（三）石斧（四）石鏟（五）
石鋤（六）石鐮刀（七）刮皮刀
（八）石鑿（九）石鑽（十）石矛
（十一）石鏃（十二）石標槍
（十三）石刺刀（十四）石廚刀
（十五）石戈（十六）石鉞（十七）石鎛共三百餘件。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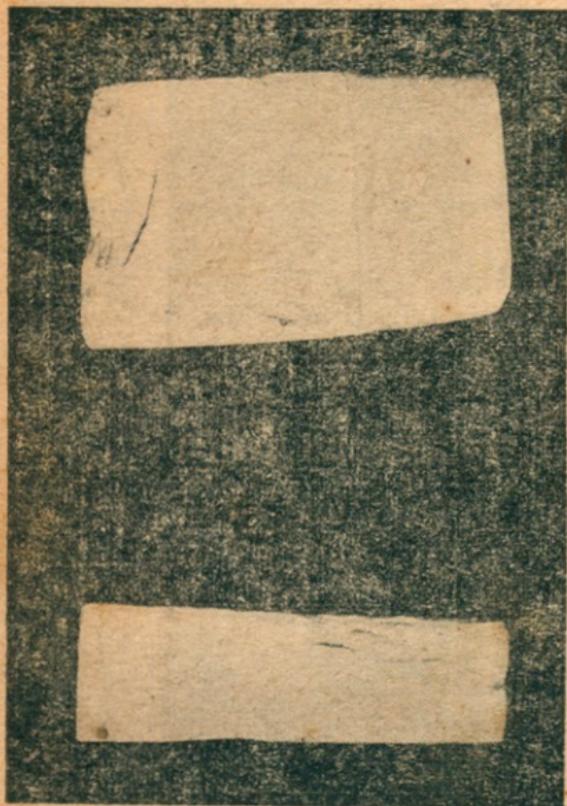


均經考古學家蘇惠培氏，安特蓀博士，格拉漢博士，張鳳博士，及衛聚賢先生，等，加以鑑定。曾借與吳越史地會陳列展覽者，有石錐，石箭頭，石斧，石鉞等共百餘件。所得各件，不但石料有二十餘種，而式樣亦不一，有不磨偶成者，有製造粗率者，有磨琢精工者，有刀邊銳利者，有刀口粗鈍者，有具幾何形者，有不具一定形式者，各式各樣，無不具備。就時代言之，有屬於舊石器時代者，有屬於新石器時代者，且從發見之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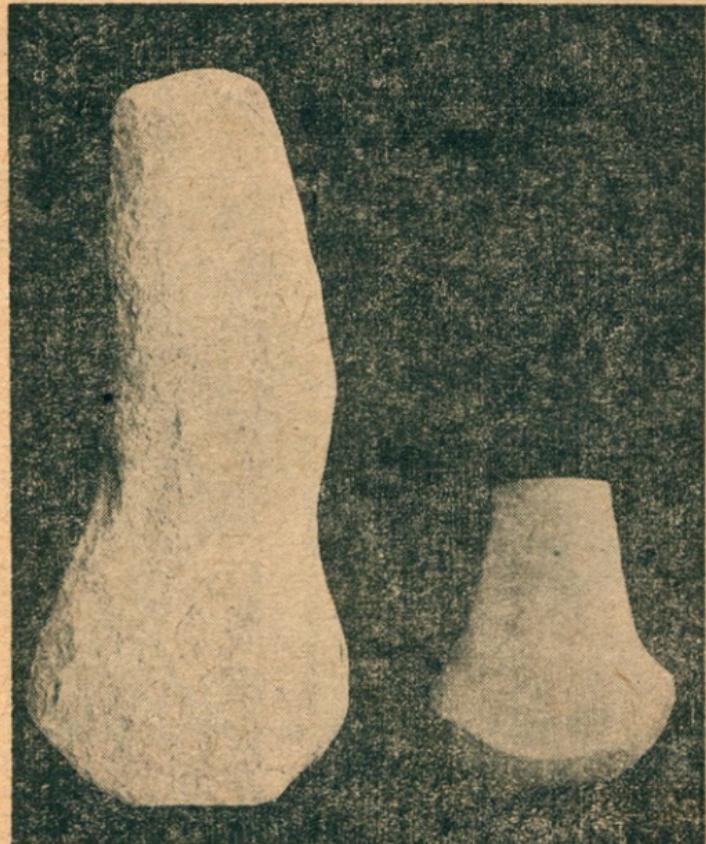
器中，亦可窺知古人類習慣之異同，例如有兩石刀之上端因常握而凹進，觀其凹進形狀，可知古代湖州地方人，短掌長指之握刀，其食指伸多而屈少者實用力，與近人之滿把握成圓形者截然不同。

三 錢山漾石器與其他各處發見石器之比較

自余之發見後，在南



方如紹興、杭州等地，各有古物出土，但均係新石器時代之遺物，而越城、奄城等地所發現之陶器，更談不到史前矣。且其種類數量亦不甚多。又上述各處古物之發現，率多在



高原平地或山阜之間，發掘而得，故較在水底搜求，尤爲簡易。而我所發現之石器，盡在湖中，設無公元一九三四年之亢旱，恐難拾得。加以石器分佈區域已達二英里之廣，顯然並非殉葬之物。石器之大部分均係粗製，僅加敲擊，是一由實用利器，簡單堅實，經定爲舊石器時代之物。以外尚有不少新石器時代之遺物，故其所代表之時代甚長。就對於文化上之價值言，錢山漾之石器，觀

其分佈之廣，器物之多，足以證明南方早有文化，而中國文化實起於東南也。

四 錢山漾考古之前途

湖州地處溫帶，氣候溫和，太湖近在咫尺，動植物豐富，天賦特厚，宜於文化之發育。且錢山漾東北，西北，及西南盡爲山，富於礦石頗適宜於舊石器時代人類之居住，考古時代天目山來水，並不如現在之急流經過碧浪湖與錢山漾。

故古代錢山漾斷無如現

在之大水時臨，即現毗

連之碧浪湖與滸晉路，

及碧浪湖通錢山漾之出

口，全爲城西郭西灣農

田水利而開濬，縱退一



步言，認為以前常有水患，但人類仍得安居山中，不受任何影響。

石器時代人類之居住於湖邊者，吾人徵諸事實亦相符合，例如公元一八四一年法人家舍北提氏(M. Boucher de Perthes)發現第一把石斧亦在河邊，嗣後在歐俄西伯利亞等發見石器時代遺址，均在河邊，杭州之古蕩。亦近古代之河邊，至錢山漾在古代本係一普通河流，其大部分為古城市之舊址。由此推測，錢山漾

中及其四週必尚有大量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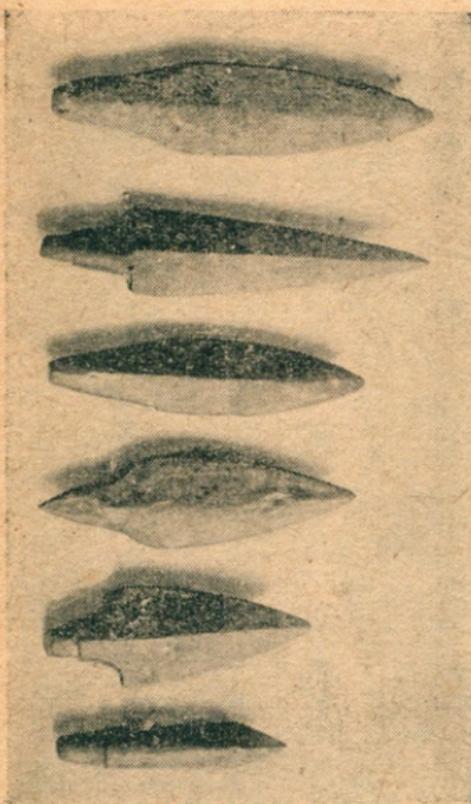
物蘊藏。目下發現者，祇

其中之一部分耳，設若將

錢山漾厚乾，全湖發掘，

則其發現必更多矣。要之

，錢山漾畔及其附近，必



7

人若能繼續搜求，或大規模發掘，定能獲得大量石器以及化石，可使吾人瞭解原始南方人之生活習慣及生產方法等等。不但對於整個人類學有空前貢獻，即對於以前之文化來自西北說，亦不攻而自破矣。

五 錢山漾之石器與南方文化

中國文化之來源，學說紛繁，莫衷一是，法人拉克伯里氏 (M. Lacanperie) 主張中國文化來自巴比倫 (Babylonia) 其所持理由，以歐洲有不少石器發現而中國絕無所獲，又如勞弗尼氏曾謂「中國從未有石器存積在一處，形色俱備，而能使吾人定論其人其時無金屬之助而專恃石器爲生者，或石器工業發達完備足可供給一地之需要，故據現在所知者言之，不能謂中國有石器時代。」是彼輩之見解以爲在歐洲石器所代表之時期，中國尚無人類，此說實屬大謬，蓋在公元一九〇六年已有石器發現，且近年發現日多，故中國文化出自土著之說，已根深蒂固。

矣，今日所成爲一般討論之對象者，厥爲中國文化之發展，究爲自北至南抑爲自南至北之問題。就錢山漾所發見之石器論述之，則知中國文化發源於東南，北方人吸收南方文化，發揚而廣大之，以致世人誤認中國文化發源於西北，其造成錯誤原因，約有下述數端：

(甲)因一般人泥於舊說，遂誤解文化發展之動向，以前之考古學家，歷史學家之著述，均載文化發源於西北，此亦造成錯誤觀念之重大原因之一。

(乙)自周迄今歷代建都，均在北方，或西北方，以致文化重心自南移北，雖或間有建都南方者，但爲時甚暫，無甚影響，且京都官吏人民均自視甚高，以爲最優秀民族盡在北方矣。

(丙)交通阻隔，以致各處風俗習慣不一，因此北方對南方遂有不良之成見，蓋古代中國對於異己之鄰人素取厭惡而不能相容之態度。

(丁)中國古代在封建制度成立以前，各地獨立，不相往來，即在封建時代之

周朝，各諸侯間亦互相嫉妒，因之地方主義之色彩深印入各人思想中，遂有南北之區別，吾人在古代之著作中，可以尋得不少例子。例如：

孟子曰：「吾聞用夏變夷者，未聞變於夷者也」（孟子卷五）

左傳成公七年：「巫臣請使於吳……教吳乘車，教之戰陳。」

從左列記載，可以推知在孟子時代，北方人已輕視南方人，其後因北方人之屢戰屢勝，囊括中國，遂益輕視南方矣，加以秦始皇焚書坑儒後，關於南方之記載，蕩然無存，此亦爲造成錯誤觀念之重大原因也。

所幸者在湖州杭州相繼發現石器，足以證明中國文化發源於東南，此說考諸史乘亦相符合，分別述之於左：

（甲）黃帝與蚩尤大戰於涿鹿之野，當時蚩尤在南方，已能鑄銅爲兵器，作刀戟大弩，爲炎屬之後，愛好和平，黃帝居北方，好戰伐，以弦木爲弧，剡木爲矢，而霸中國，故當時北方之文化尚不及南方，自黃帝戰敗蚩尤後，遂盡力吸取南

方文化之精華，發揚而光大之，但究不能因此而謂南方文化之後於北方也。

(乙)周以前南方雖敗於黃帝，其遺族又經虞舜之放逐，遭此兩劫，損失頗重，但此時南方尙屬繁榮，例如禹之大會諸侯於苗山，大會計，爵有德，封有功，因而更名苗山曰會稽，(見史記集解卷二夏本紀第二)殷代民族所居亦近東南，尉時始都朝歌，乃漸徙而北，及至周代，全國統一，北方遂成中國文化之中心。

(丙)凡文化較高之民族，常愛好和平，因而被蠻族所戰敗者頗多，故文化起於東南之說，可從南方人之愛好和平心理中推知之，關於南北人士特性之不同，在中庸會有下列之記載：

『子路問強，子曰：「南方之強歟？北方之強歟，抑而強歟，寬柔以教，不報無道，南方之強也，君子居之。衽金革死而不厭，北方之強也，而强者居之。故君子和而不流，強哉矯；中立而不倚，強哉矯；國有道，不變塞焉，強哉矯；國無道，至死不變，強哉矯。』』

按孔子曾問禮於老子，故能盡悉南方人性格，老子南方之學者，主張以柔勝剛，不容於北方，南方人之性格既如此，又居於江海藪澤，肥沃之區，難免因習於安樂，遂致「昏迷不恭，侮慢自賢，反道敗德，君子在野，小人在位，民棄不保，天降之咎」（見書經大禹謨）既如是也，安得不敗於北方民族乎？但究不能因戰敗而遂謂無文化也。

〔子〕禮記禮運篇「昔者先王未有宮室，冬則居營窟，夏則居檜巢，未有火化，食草木之實，鳥獸之肉，飲其血，茹其毛，未有麻絲，衣其羽皮。」又禮記郊特牲篇「黃衣黃冠而祭息田夫也，野夫黃冠，黃冠，草服也，」由是可知古代衣食以植物爲主，此必湖邊近山之處也，證諸文化發展之理論及實際亦相符合。

綜上所述，中國文化，起於東南江海之交，而不起於西北山林之地，可斷言也。依此原則，吾人似應對於世界各地，所得古物之年代，再加以一番詳盡之研究，至於其範圍，除石器外，尙應包括「爪哇人」「北京人」以及今所假定之「湖

州人」及其他各種時代之古物，均應以有力的證據，而確定其歷史上之年代。余以爲目下在中國各處發現之古物，或與古代之美索不達米亞，亞述，與埃及之文化，同出一源，亦未可知。但中國之文化，起於東南之說，則因錢山漾石器之發現，成爲確定之事實矣。

記于滬江大學城中區商學院

五月二十日

南京訪古記

陳志良

民國二十四年，我們在常州的淹城，松江的金山等地發現了大批的有幾何形花紋的陶片而後，於是吳越民族的古代文化，略得曙光，以作研究，已詳拙著淹城訪古記，及金祖同的金山訪古記。我們更在乍浦海鹽蘇州溧陽上虞嘉興一帶，發現了不少吳越民族先期文化的遺跡遺物，因此，長江下游的考古工作，漸漸地爲人注意，我們更想組織『吳越史地研究會』以作有組織的研究。筆者不敏，自從參加了淹城金山兩處訪古而後，對於考古的工作，頗感興趣；所以到了首都，雖困於職務，但亦忙裏偷閒地到南京附近去看看古跡古物，希望在一鱗半爪的材料中，找出個概略的推論來。以下是在南京訪查所得的一些報告。

(一) 朝天宮的古墓

朝天宮在南京的西南部，本是一座高約四五丈的土山，相傳這是吳越時代的冶城，所以又名冶山，因為吳王夫差，在此鑄過劍，其下有「吳王劍池」的遺跡。如與雨花台相近的越城遺址，同為與古代吳越文化有關的所在。再有傳說楚威王埋金處金陵岡，也在朝天宮附近。明太祖的真身葬處，南京人都說在朝天宮的三清殿下面。如此這般的傳說，雖是事無佐證，然亦可見朝天宮是歷史上最古老的遺跡之影子了。所以這大土堆究竟蘊藏着些甚麼，却有一觀其真相的必要。

千載難逢的機會到了，朝天宮發掘了！但是朝天宮的開掘並不是爲了考古，因爲故宮博物院南京分院，揀定了朝天宮建造「古物保管庫」，要造一條一六〇英尺長的隧道，所以三清殿的東旁興工建築，第一步掘泥挖坑在甚麼時候動工，我們不得而知，然而古物「行政」與「研究」當局，事前也未予注意到朝天宮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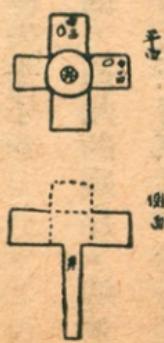
域的重要性而加以監督。但是朝天宮發掘的消息被朝報記者顧蔗園先生探悉而先去訪查了一下，他以為這是難逢的機會，所以第二天（三月二十日）拉了筆者一同再去探檢。我們見到已掘之地，最高處已有四十尺深，低處也有十二三尺，都是挖成牆壁式的直平面，土色是黃黃的；但是文化層一層一層地很清楚地容易看到，深處有二十尺左右，淺處也有五六尺。如果在發掘的時候，把一層層出土的什物詳細地記錄下來，豈非很好的參考資料嗎？但是這機會失去了。

那天，我們在挖出來的瓦礫中檢視，發現了漢瓦的頭部，長瓦的殘片，繩形紋的陶器破片，六朝磚，六朝唐宋磁片，明代磚瓦（明代磚瓦在南京是不希奇的，譬如財政部旁邊祠堂巷用明磚鋪地，但是無人注意。）所發現的陶片，與奄城金山的系統一致，可是找不到有幾何形花紋的陶片。朝天宮有「古」可「考」，已為我們二人開了端，於是顧先生就在報上即予宣轉，希望當局予以注意。固然，中央古物保管委員會中央研究院行政院，以及在京之各考古家，大家注意了，同時

故宮博物院辦事處也督促工人小心挖掘，檢視斷磚殘片，禁止閒人闖入，因此後來發現的古墓古井，未遭糟蹋，可算朝天宮發掘時，考古學上之一點收穫。

古墓(?)在倉庫之東南，埋在土阜之下十尺左右，掘的時候先掘出西面的一部份。後來全部理清之後，其內形與外狀並不完全如墓形。如果是坟墓，這種墓制並未見過，因為目前還未考定究竟是甚麼東西，所以祇

得暫稱「古墓。」略如下圖：



這墓的頂上，是直徑四英尺的圓形磚圈，下面四面有耳門，有磚砌住，不能出入，似從頂上爲出入之門的，墓之中央爲一井，深十三四尺，墓之平面與側面，全部都用古磚砌成，磚紋頗奇古，平鋪於墓內者有六朝磚，墓內除了兩個匱器而外，確無他物，似係盜掘過的。匱器兩個：一個在東面耳門內，有四耳，花紋作螺旋形，紅沙胎、薄釉、略偏、頭部有些水浪紋，另一個的器在北面耳門內，紅沙胎、無釉、無紋、長形。中間的墓井既不用磚圍也不

用瓦砌，而用特製的土器爲井圈，每圈高二英尺，直徑三英尺，中有銅元大小的圓孔四個，作成兩相對形以洩水。土器之花紋，裏面是粗方格紋，外面兩粗繩紋井內有松木甸片，甸片紋作形。



另有一井，在古墓之南三丈，形制與古墓裏的井一般無二，此二井之形制，又與金山衛戚家墩鈕愬生先生小屋前的古井一式。而井圈的碎片，金山衛海邊海鹽、蘇州等處，發現得很多，這種井，也許是吳越民族的特殊遺跡罷。

朝天宮發現的古墓，究竟是甚麼，現未考定，暫不置論。至於古墓古井的年代，有漢、三國、六朝諸說。衣墓內的兩個甸器而論，則爲漢末之物無疑。而墓磚上的花紋，則有三國與晉的風度，惟照花紋而論，則爲六朝之物了。不過，一個墓內包含了好幾個時代的器物，也是數見不鮮的現象。至于古井的年代，因爲裏外的花紋很粗，當在棉花未傳入中國之前的遺物，既不用磚圍瓦砌，至少當在磚的發明之前，以此二點作爲研究的關鍵，其年代不難推定。質之通人，以待考。

證。

朝天宮之古墓與福建泉州中山公園發現的唐墓極相類似，泉州的古墓內無棺木，穴作十字形，穴壁以刻有花紋之古磚砌成，頂如圓穹，而有三凹之角落，磚紋有『貞觀三年』『歲次乙丑』等字樣，不難考知其爲唐代古墓。而朝天宮古墓的磚上，沒有文字可資參考，我們也無從論斷其年代。

又有晉卞忠貞壺墓，在朝天宮高處西北角，北向，已封閉，不能進內作考查惟墓門尚存，找尋極易。

(二) 六朝陵墓與衡陽古寺

南京與丹陽的六朝陵墓，爲馳名世界的古蹟，陵墓前的石柱與石獸，含有波斯希臘印度的藝術風味，更其值得注意。而墓制尚存，遺風可尋，於考古學上之價值，殊爲浩大。我們已到南京，已想考古，所以在三月二十九日，午宴了京地

考古學家李濟之馬叔平董作賓何毅父朱希祖裘籽原諸先生之後乃與張叔馴荆梅臣二先生，乘車同訪名震世界的六朝陵墓，我們訪查的路程：先看麒麟門的劉裕陵，繼看衡陽寺，繼看甘家巷的蕭秀墓，繼看蕭恢墓，繼看蕭憺墓，末看蕭景墓，計共四墓一寺。按六朝陵墓，經朱湯先先生等之努力，已發現了二十八處，我們所見者，祇是一部份，然而嘗鼎一臠，亦可推知其大概了，茲記如下：

宋武帝劉裕初甯陵

初甯陵在中山門外麒麟門麒麟鋪村，在村尾之旁，見一石刻麒麟，高與人齊，初見碩物，心中頓起思古的情感。此係右麒麟，頭部已損壞，其左麒麟已倒於水塘之旁，損傷不全。陵形已不可見，其惟一遺跡，祇有一倒一壞之二麒麟而已。在二麒麟之間的路北，有一所石磨小屋，全用古磚砌成，磚上有字，字爲「黑後」，「正右」，「正後」，「興口」等等。與六朝陵墓調查報告上所載的「陵工」古磚，同爲六朝遺物。然磚上祇見文字而未見花紋。據當地士民云：此種古磚，爲

附近墓中物，搬來建屋的，此種古磚之發現，係荆先生搜求之功，不可不記。

梁散騎常侍司空安成康王蕭秀之墓

墓在棲霞山西，堯化門東，甘家巷的市稍，現已圍了牆爲之保護，地係中委張溥泉先生捐贈與中央古物保管委員會的。蕭秀墓爲已發現的二十八處六朝陵墓中較完整而材料最豐富的一個人墓前本有四碑，二辟邪，一麒麟（石獸），二墓闕。現在所存的，祇有二辟邪，張口垂舌，躡足邁步，形狀古茂雄偉。石獸之後，則爲二碑（此係上碑，）碑已毀滅，僅存二龜趺（即俗稱之最屬。）再後爲二墓闕，右闕已毀，僅存石礎，礎上刻飛鳥飛馬飛龍等浮雕，爲研究古代美術之寶貴材料。右基闕尚存，爲直形瓜稜之文，上爲刻闕文之平方石面，字已不可辨。最後爲二碑（下碑，）碑尚存在，碑文已磨滅不可辨識，碑額可辨三數字；碑上有一孔，古制尚存。蕭墓依稀可辨，略高四五尺，我在墓地上拾得細繩紋無字之古磚一塊，當係六朝之物。

梁侍中司徒鄱陽忠烈王蕭恢之墓

蕭恢之墓，在甘家巷蕭秀之墓西里許，墓前祇存二辟邪，右辟邪已有裂痕，辟邪的製作，比蕭秀墓前的，更爲雄偉。

晉侍中司徒驃騎將軍始興忠武王蕭憺之墓

蕭憺之墓，在蕭恢墓西數十步，現在僅存一碑二石獸，碑額碑文清楚可誦，書法亦佳，爲六朝楷法的規模。此碑現由張溥泉先生捐資築亭，以爲保護，石辟邪有二；右面的祇存殘跡。左面的頭亦不全。

吳忠平侯蕭景之墓

墓在堯化門東北林村西，即蕭憺墓西里許，現存石辟邪二，惟右辟邪已破碎，尚存墓闕一，柱身圓形，位下部到神道刻文的一段，刻突出瓜棱形直紋，頂部雕有繩瓣圍住之形，神道刻文下，有一方石，上刻半人半獸的浮雕，頗爲生動。神道刻文係反文，爲「梁故侍中中撫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吳平忠侯蕭公之神道」。

反文字體當係六朝時代的一種字體；再上則爲蓮花式的圓蓋（卽俗稱之承露盤，）立於圓蓋之上者爲石刻小辟邪，其形式姿勢，一如地上的大石辟邪。

六朝陵墓的墓飾，最值得注意者爲含有希臘作風的石柱，及埃及式的石獸，六朝時代，藝術思想上受有西方文化之影響，有此證明，實爲中國藝術史上之瑰寶。其詳細考證，已載張璜梁代陵墓考，朱希祖先生等的六朝陵墓調查報告，朱偰先生的建康蘭陵六朝陵墓圖考，茲不再贅。然南京丹陽兩處之六朝陵墓，若再予以詳細查考，仍有新的發現也。

衡陽古寺

我們從麒麟門到棲霞山的路上，見到一塊木牌上寫「梁皇問道之衡陽古寺，」於是下車走了里許去參觀。寺前斷磚殘石，零亂滿地，都係明代的寺門遺物。寺之規模，現雖不大，想其古代梵宇，則甚偉大。寺中有圓形石刻，極精極古，有文曰「太守真口」，當爲六朝古物，又有石經幢，上刻陀羅尼經文，字甚模糊，

頭部爲後代配製。又有明代石刻捐地文券，刻有佛像，頗精緻，屋旁有一古井，井欄上刻「南朝龍女泉」古色斑爛，確爲南朝古物。

聞寺僧言：寺中造屋翻地，每掘五尺，即爲磚石所阻，不能掘下，似有另一層地磚。此係古代衡陽寺坍廢之後，就在古寺的原基上再起寺院，致有此現象。

(三) 謂山窯錢范與古瓶

南京成爲首都而後，近來大興土木，建築公路，所以地下古物出土者，日見衆多。其出土之物，或隨手毀滅，或入古董商之手，幸而爲考古家所注意或發現者，究屬少數；爲無知工人毀滅者，不知凡幾！其可得而說者，略記於下：

謂山窯

去年臘月，中央古物保管會查得瞻園路經古舍店主張熙園，得有梁代「謂山窯」古碑，據云：通濟門建築江南鐵路時，在草場圩（光華門外中和橋）爲路工

所得以三十三元購得，即送呈古物保管會，領得獎金六十元。碑存會內，京中考古家，私相觀摩。至今年三月，微聞有人疑其係偽造，乃爲朝報顧蔗園先生檢舉其偽，經古物保管委員會委員朱邊先生，詳加辯別，發現可疑之點有九：

一、石面似灰土；

二、碑爲墓志蓋改作；

三、碑上爲「謂山窯」，而該處無山；

四、「謂」字大而「山窯」兩字小；

五、梁時南朝無此半篆半隸之字體；

六、當時「窯」字應作「窯」字；

七、碑上「普通元年」四字有新刻鋒芒；

八、「謂」字仿經石峪體，而「山」採瘞鶴銘，「窯」字無根據，故極拙劣；

九、梁製五銖錢，在普通四年以後，此云元年，與古無徵。

碑經朱先生證明其爲僞造後，張熙園卽爲古物會鳴警拘捕，依法起訴業已判決無罪。

按此碑長約二尺，高約一尺半，厚約三寸，有字之面，爲水泥式之泥土，手掌一摸，滿沾泥粉，反面微現斑銹之色，碑面碑底有草筋。我亦見過二次，當時深信不疑，後聞其僞，卽斷爲碑石是真的，因爲碎上的水草紋不能僞造，惟碑石不是從坟墓或土中掘出的，字是僞刻的，因一千幾百年的字跡現象，斷不如此，而且碑面的泥土又很鬆軟。

惟僞造古物的古董商人，得以懲戒，亦一快事。

錢范

江南鐵路與京滬鐵路欲接軌連運，乃於南京城外西南部築一接軌之路，路工於光華門（舊洪武門）外中和橋堍草場圩，掘得梁代五銖紅土錢範甚多，爲從前

藏錢家所未見之品，每十數範相疊，外包黃土，每範爲正方形，大約二寸左右，上爲錢形，或四或八，有溝相連，文曰「五銖」，或於五銖上加「大通」，「大吉」，「大富」等字樣，都係陰文反書。

錢范出土之處，占地七八畝，滿地皆紅泥錢范碎片，露出地面與蘊藏於地下者爲數甚多；惜爲無知路工所毀滅者，更不知幾凡。同地有錢渣存片，蓋此地爲梁時錢局，「梁五銖」有鐵鑄者，所以該地有鐵渣的留存。

草場圩錢范出土之處，亦有幾何形花紋之陶片發現，其形式與奄城金山衛等地之花紋系統一致，惟爲數不多，胡小石朱希祖衛聚賢諸先生，各得一二片而已。

韓瓶

「韓瓶」（應作瓠瓶）在考古學界，向來不占任何地位，而亦並未有人研究過。上海北橋的瓶山，青浦青龍的酒瓶山，傳說是韓世忠（一說是韓信）犒賞軍士

之酒瓶，堆積而成山。北橋已無瓶可得，青浦則偶有一二出土，瀕河河中，常爲漁人網魚網得，據金家鳳先生說：蘇州常有大批的發現，南京的發現韓瓶，古董商人以爲在南門（按即在高淳湖熟一帶）出土，其實江南鐵路築路的地方，以及城內三牌樓附近築公路時，都有韓瓶出土，這是我自己考查所得的實情。

瓶制有四耳三耳兩耳無耳之別，尺寸長短高矮大小不一，幾有二三十種，惟瓶形瘦削，無釉。或有不透明之薄釉，土質作暗紅色或黑褐色，爲其特點，故一見即能辨別。至於此瓶之年代，頗難攷定，大約從六朝起，經唐宋元至明代而止。須搜集了幾百個，比較而研究，方能得大概的推論。至於此瓶之用途，以古代軍用之汲水器，較爲可靠。一說：有置於墓中棺材之外者，然與殉葬無關。

韓瓶之『韓』字應作『瓴』，胡小石先生云：『玉篇瓦部有瓴字，注：似瓶有耳，讀胡耽切。今人所云，韓瓶，字皆應作瓴。玉篇所收爲南語，則韓瓶正南朝舊稱，瓴爲閉口音，今江東無閉口音，瓴與韓音讀無異，故有此論，』（見草場

圩訪古記。)

韓瓶之製作，據顧蔗園先生之考證，受有印度佛家之影響其詞云：『考六朝時有「軍持」一物，又作「軍遲」，有瓦質與銅質兩種，蓋淨瓶也，一作澡瓶，其物自西域傳來，原爲「据稚迦」，蓋釋典中之譯音，即佛家盛水洗手之瓶。中國古代，利其製作之小巧，用爲軍中及旅行者汲水之用，故又誤「据稚迦」爲「軍持」矣。』（見韓瓶含瓶與軍持之我見。）

古瓶與古磚

從南門外京滬江南兩路接軌處，城內三牌樓附近，以及夫子廟古董店所見到的匱瓶瓷器，從其製作，形色釉彩處觀察，可說與常州金山兩地是同一系統的。因爲我們在常州見到的七個古瓶（現藏民豐紗廠）的釉彩匱色，與南京出土的相同；金山衛海邊及戚家墩古井中所出之瓷器，南京亦有出土，不過這種匱器，外有不透明的薄釉，極易剝落，胎爲紅泥或灰土所製。胡小石先生云：『赤沙胎上

塗不透明之黃釉者，此種時代均甚早，殆距漢代不遠，陶片最多者，則爲茶綠色之片，大如瓶甕，小如盃蓋，皆作是色，吾嘗假定此種茶色釉之陶器，殆爲六朝三唐時南方陶器之主釉，其釉上承漢代不透明之黃釉，而下啓宋代之影青釉，此說甚是。紅胎黃釉之匱器，其出土處有深及二丈以外者，（三牌樓，）有深一丈左右者（草場圩，）六朝瓷器，遍地皆是，與梁代錢范，同時同地發現。

雖然，南京出土之匱器，以目前所見者而論，並沒有幾何形花紋之存在，此其年代較近（約當漢末，）較爲普通。

古磚

朝天宮古墓中之古磚，有吳磚，晉磚，六朝磚，可惜我們祇能前去目驗，尙未拓印供諸大衆研究。京滬江南兩路接軌處，則有大批六朝磚（中有錢形，）可惜沒有人注意而保存。六朝陵墓上也有有文字之六朝磚，及繩形磚。古物保存所保存了許多古磚，可惜其中有偽造的。據幾位考古學先進說，南京出土古磚，形

式與花紋，共有四十餘種，如果彙集而拓印之，供諸大眾，未嘗不是一件功績，可惜還沒有人做這步工作！

二十五年五月記于南京。

袁山松遺跡考

陳志良

凡是研究上海歷史掌故的人，誰都明瞭最古而查有實據的，當推晉代的袁山松將軍了。所以松江府屬七縣（按舊松屬七縣爲松江青浦上海川沙南匯奉賢金山）文廟鄉賢祠裏的第一位鄉賢，也是袁山松。

關於袁山松的事蹟，最早的見於晉書，按晉書卷八十三云：

『袁方平……子山松，少有才名，博學有文章，著後漢書百篇，衿情秀遠。善音樂，舊歌有行路難，曲辭頗疎質，山松好之，乃文其辭句，婉其節制，每因酣醉縱歌之，聽者莫不流涕。初羊曇善唱樂，桓伊能挽歌，及山松行路難繼之，時人謂之三絕。時張湛好爲齊前種松柏，而山松每出遊，令左右作挽歌，人謂「湛屋下陳尸，山松道上行殯。」山松歷顯位，爲吳郡太守，孫恩作亂，山松守滬

瀆城，城陷被害。』

上文甚爲簡單：山松究竟何種「顯位」？爲吳郡守時，如何抵禦孫恩之亂而死等等，俱未叙明。最近由上海市通志館的研究，乃有胡道靜先生的築城王袁山松傳之發表（見上海研究資料），考證頗詳，山松之事蹟，略見端倪。

山松爲吳郡太守時，在上虞築有嵩城（據上虞縣志），海鹽築有璵城（據海鹽縣志），吳會鎮築有築耶城，上海滬瀆江旁築有滬瀆壘。因此，可見山松確於江浙兩地盡過功，禦過敵，所以他的遺蹟至今尙有可以考查者。嵩城與璵城，未有資料可以考證，茲不討論。滬瀆壘的方位：在吳淞江（古名松江）的下流，相當於現在上海公共租界靜安寺之東北，小沙渡附近，惟形跡湮沒，一無遺物可尋。而青浦的山松之宅，閔行之築耶城與袁將軍祠，以及周浦的墓，都有文獻與遺蹟可以研究及考查。茲敘述於下：——然袁山松或作袁崧，是「山松」呢是「崧？」古人的紀錄上已經分辨不清了，所以我們祇得有時稱爲「山松」，有時則謂「崧」。

了！

(二)崧宅

山松的故里——崧宅，在青浦縣境的崧澤村，松江府志名蹟篇云：

『晉左將軍袁山松宅，在縣（此條雖列入青浦縣條中，此「縣」字當指華亭縣而言）西北三十五里。舊經云：「昔袁山松居此，因名」。晉史本傳山松陳郡陽夏人（今河南太康縣）未嘗居華亭，或者山松之後，有居此者乎？其地曰松子水曰崧塘』。

又疆域篇云：

『崧宅市，在（青浦縣）四十六保，唐行東南。宋免解進士盛時賦稱：「章廟高塔，鱣魍崧宅，親臣巨室，鄰燭輝赫。」今皆蕭條，惟此市廛日闢，商販交通耳。』——按鱣魍爲青浦縣境之地名，今稱重固。

同治上海縣志云：

『袁崧宅，在福泉縣泗涇塘崧澤鎮，里曰崧子』。——泗涇在青浦東三十六里，與松江接界。

崧宅在青浦，文獻上的記載，已如上述。惟文獻上之名稱，有崧澤，山松澤崧澤村諸名，而該地的民間之稱呼爲「同柴村」，當係崧澤村三字之音訛。距青浦縣城東十二里，北幹山之西六里，松江縣北三十六里。面對九峯，前臨青溪（按青浦東門外城河，至崧澤村者名曰崧溪，南曰柘溪，青浦城河混稱曰橫泖，又稱東大盈西大盈，總名曰青溪。）風景清幽，船舶可以傍岸，滬青公路經過，交通甚爲便利。市中有一條向北的支河，護岸都用石條石板，據當地人說：洪楊亂前，該處本是極繁盛的市鎮，亂時遭劫，燬壞無存！所以現在祇是六七十戶的農村而已。

村民亦以爲是袁山松的故里，村西有一大坟，傳爲將軍的衣冠塚。因將軍戰死上海，取其衣冠葬於宅旁。該墓曾爲人盜過，據說：有人在墓旁結茅屋而居，

久之始去，鄉人見其屋內鑿一穴通至墓室，殉葬物已被盜去云云。此與董蕚鄉隨筆所載崧墓爲人盜發之傳說相符。坟前有小廟，內供鐵觀音。村東又有一廟，已改爲學校。該處有無專祀山崧之祠，或其他遺跡遺物，因民國十八年匆匆過此，未曾細查，無從知曉了。——按崧宅本屬上海縣境，明嘉靖二十一年（一五四二年）置青浦縣時，乃將崧宅劃入青浦。

又據明陸文裕公深（上海人），對此深致懷疑，他作有崧宅辯一文（松江府志卷二引），亦有相當理由，其詞云：

『松宅非崧宅也。予嘗遊焉：九峯聯絡其前，吳松橫亘其北，襟以橫泖，帶以大盈，地窪而土洳，實松江之下游，蓋一澤也。有阜隆然，相傳爲晉袁崧宅，遂以名。退而讀晉史，隆安四年（四〇〇年）崧以吳國內史，築滬瀆壘，明年，孫恩陷滬，崧遇害。史不列之死事，傳蓋諱之也，於袁環傳中題曰山松，且二其名，以識史家之深意。不然，豈山松者，又一人耶？或曰：崧之後就居於此，故名

。夫晉宋六代，避諱特甚，焉有子孫居其地而敢以祖父名之乎？是又非也。故凡言松者，若「松子里」之類，皆因於崧之名，非附名「崧」「松」也。……故曰！松宅非崧宅，本名松澤耳！」

雖然，山松爲陽夏世家，出守松滬，築宅於滬西，並非不可能的事；或者子孫曾居其地，後人因而名之曰松宅，也是可能的。陸深以爲地窪土洳之澤塘，亦爲事實，蓋太湖一帶之「湖田」，往往漲爲農田的很多。而該地傳爲松宅，已得文獻與遺跡上之證明，可以相信。如要澈底解決這個謎語：第一項要詳查該地與山松有關聯的遺跡；第二必須發掘那個土阜，一觀究竟。

(二)崧墓

袁山松之死，爲抵禦孫恩之亂，而戰死於周浦的。這裏應當敘明孫恩的事略：孫恩字靈秀，瑯琊人。奉「五斗米道。」恩叔父泰，字敬遠，有祕術，以此誘惑百姓，爲徐州主簿，升爲輔國將軍新安太守。隆安二年（三九八年）王恭叛亂，

孫泰起兵討亂，聲譽益隆。會各地變亂紛起，以爲晉代天下不久，準備起事，事發被誅，孫恩逃至海上，聚合亡命者百餘人，志在復仇。隆安三年，元顯縱暴，會稽吳郡百姓大爲不安，孫恩乘機從海島攻上虞，襲會稽，殺縣令，害王凝。由是東南八郡，齊起響應，旬日之間，得衆數十萬。據會稽自稱「征東將軍」，名其黨人爲「長生人。」晉廷震懼，遣謝炎劉牢討伐之，孫恩敗走，虜男女二十萬口，齊逃島上。隆安四年（四〇〇年）袁山松在吳郡任太守時，築滬瀆壘以備孫恩，五年二月，恩從浹口（今定海）攻句章，被劉牢擊退。三月北趨海鹽，又被劉裕擊敗。孫恩乃襲滬瀆。五月，滬瀆陷，山松被難，死者四千人。山松死時，部下海鹽人李祥冒白刃收葬其屍。晉廷追贈司空將軍。後孫恩屢被劉裕擊敗，至元興元年（四十二年），桓玄變時，爲臨海太守辛景攻破，恩窮蹙投海自殺，「長生人」從此滅亡。亂凡四年。

惟袁山松死葬何地，則有下列諸說：

一：在周浦鎮——大清一統志，同治上海縣志，南匯縣志；

二：在橫山——陸廣微吳地記；

三：在北橋南——董萼鄉隨筆；

四：在崧宅後——青浦縣志；

按以上四說，當以在周浦鎮者爲是。同治上海縣志已有辯證道：

『晉將軍吳郡太守湘西伯袁山松墓，在周浦鎮，今屬南匯。旁有小墓，相傳卽部將李祥墓，載大清一統志。據陸廣微吳地記在橫山二里，府志云：府境橫山與越地橫山異稱，吳地記橫山，是屬蘇，不屬越也。惟山松遇害，爲其部將李祥葬滬城，與周浦相距甚近，國殤埋骨，事或有之。吳地記與歷代記載均不合。青浦志以爲在崧宅，已屬未考。至顧從禮以新江鄉土山題爲袁墓，尤不足據矣。』

同治上海縣志引南匯縣志云：

『八義行爲山松從事，山松死，祥冒白刃收骸骨，葬松周浦，人高其義。』

——查光緒南匯縣志（卷二十二）兵燹門，雖有記載孫恩作亂，山松遇害事，未言葬地。南匯縣續志（卷十七）雖有「晉袁山松墓見胡志」（胡志熊纂有南匯新志十五卷）云云外，未見他辭。而續志則以李將軍（祥）墓在周浦也。

袁山松遺跡考

周浦舊屬上海縣的長人鄉，袁山松墓在鎮南悅和橋（鄉人誤稱爲元和橋）西南，民教館之後，坟高丈餘，與江南普通之「坟山」相鬢鬚，坟前一碑，題爲「晉將軍袁山松之墓」，石質黃糙，清人所立。坟外餘地爲人所佔去，益見孤零。墓西小塚纍纍，李祥之墓，不知其處。周浦鎮又有山松部將陶將軍之墓。在瑞安橋北（據上海志）十八年春天筆者到周浦，時未暇查明。——收山松屍骨的李祥爲海鹽人，故海鹽有一處地名，紀念他的義行。

崧宅旁之墓爲山松衣冠墓（見上節），北橋之南的墓是元處士俞箕墓（見築城王袁山松傳），橫山之說，一無根據，當以周浦之說爲是。蓋周浦在千五百年時，尚在海灘也（說見下。）

(三) 築耶城與袁將軍祠

袁山松防孫恩之築耶城，在閔行西北五里，馬橋之南二里，地名紫簾棚。築耶城尚有遺蹟可尋，現狀如何？以未實地調查，未便臆說。當地稱築耶廟為「捉牙（兀阿切）虫廟。」文獻上的證據如下：

一：嘉慶上海縣志所載古上海圖上所畫築耶城與袁將軍廟的方位，適當閔行之西北。

二：同治上海縣志云：『築耶城在十六保，晉袁山松所築，以備孫恩。通志作袁公城。在華亭東三十五里。雲間志載：高七尺，周三百五步，今廢。旁有築耶廟人呼袁將軍廟。』

三：又云「築耶將軍祠在沙崗，祀晉袁山松。」

四：讀史方輿紀要云：「前京城（梁大同初置縣，在十九保長人鄉）東三十里，有袁山松城，東晉袁崧築，以備孫恩。一名築耶城。按崧卽山松。」

五：雲間志云「沙岡有築耶城，遺跡尚存，晉左將軍袁崧所築也。有築耶將軍祠，世傳祀袁崧云。」

按「築耶」二字，究爲何義，殊屬費解，民間俗稱之「捉牙」，當與「築耶」同音。未知「築耶」二字，是否爲「柘」字之切音：閔行之南有柘林廢城，海鹽有柘湖，青浦有柘溪，海鹽金山松江一帶多柘樹。「築耶」與「柘」是否有關，尙待明達考證。又按築耶城所在之地曰沙岡，與竹岡紫岡，統稱三岡，爲考查沿海陸地形成之重要證據。

從周浦的山松墓，與閔行的築耶城，推測到一千五百年前的周浦閔行，必在海邊無疑。因爲：

(一)擾亂松滬的孫恩，是由海面入寇的，所以山松在上海築滬瀆壘，閔行築築耶城以爲防禦，上海周浦閔行三地，恰成犄角之勢，故山松時之三地，必在海邊無疑；

(二)孫恩已由海道入侵，山松抵抗，亦必在海邊，所以山松戰死，有葬於周浦的可能；

(三)山松尸骨爲李祥冒白刃所收殮，如果周浦之外不是海邊，那成交戰區域李祥就不致「冒白刃，收松尸」了；

(四)依地勢而論：周浦距上海十二公里，閔行距上海亦十二公里；上海向東至川沙出海十五公里，周浦向東出海十九公里，閔行向南至奉賢出海十七公里；周浦與閔行之間相距十五公里。從此推測，周浦之東面與南面，包括南匯川沙奉賢三縣之土地，爲一千五百年以來陸續中積而成的。

×

×

×

×

從袁山松的史實，及其遺跡的研究，可以證明南匯，崧澤，閔行三處之爲山松遺跡。同時第五世紀孫恩之搔擾松滬，袁山松之力爲除害，忠義照天。並且上南川奉沿海一帶地勢之在一千五百年來逐漸高漲之得到事實的證明。

但是我們目前對於上海附近一帶的史地智識所知有限，所以推論未免有誤：因之希望海內志士，對於吳越史地之文獻的蒐集，遺跡遺物的考查與研究，多加注意爲幸。

紀念考古家袁康

衛聚賢

浙江於廿五年雙十節在杭州開文獻展覽會，屆時浙江新聞報出一史地文獻特刊，余借此機會提出應紀念世界大考古家浙江會稽人袁康先生。

人類所用的工具，演變的階段，分爲

石器——
始石器——北京周口店有發現的，距今約四十萬年至十二萬年。
舊石器——河套一帶有發現，距今約十五萬年至四萬年。

新石器——黃河流域及杭州已有發現，距今約五萬年至一萬年。

銅器——遍地出土，距今一萬五千年至二千年。

鐵器——現在尚用，距今三千年至現在。

鋼器——機器槍械火車等，爲現在大工業上使用。

人類所用的工具，銅器鐵器或可越過這個階段，如台灣人用石器，尙未至銅器時代，與中國交通，即使用鐵器，越過了銅器一個階段，又如非洲土人用石器，歐人攜機械以往土人亦隨之用機械，越了銅器鐵器二階段。只於石器是人類必需經過，就是人類必需經過野蠻而至文明，而野蠻人用的工具就是石器。

某一大方，除非證明在古代沒有人類，因可斷定其無石器，中國既非在大洋中一孤島（因古代航行術不良，孤島上或無人類）而又占有溫熱寒三帶，大山高原平原，湖海江河俱有，最適宜於人類的生活，原始人類必然生存於其間，原始人類所用的石器必遺留於各地，惜人類不爲注意，由唐至現在有遇其石器者，以爲非人類所用而爲神物，藥鏟，刻陶工具，茲列舉於後：

『楚州刺史崔僕獻……雷公石斧，長四寸，闊二寸，無孔，細緻如青玉。』

（唐書五行志）

『此物（靈璧碭）伺候震處，掘地三尺得之，其形非一，有似斧刀者，剗刀者

，有穴二孔者。一云出雷州，並河東山澤間，因雷震後得者，多似斧，色青黑斑文，至硬如石，或曰是人間石造，納於天曹，不知事實。」（唐陳藏器本草拾遺）

『雷州驟雨後，人於野中得石如鱉石，謂之雷公墨，扣之鏗然，光瑩可愛。

』（劉恂嶺表錄。）

『人間往往細石見形如小斧，謂之霹靂斧霹靂楔。』（南唐李石續博物志。）

『世人有得雷斧雷楔者，云雷神所墜，多於雷震之下得之，元豐中予居隨洲，夏五月大雷震一木折，其下得一楔乃石耳，似斧而無孔。』（宋沈括夢溪筆談。）

『居民王禮家，一日雷震其後園地少陷，掘之得斧十三事，狀似鐵而各異，色紫澤如漆』（嘉興府志引雷藪。）

『或問世所得雷斧何物也？』曰「此猶星隕而爲石也，本乎天者氣而非形，偶隕乎地則成形矣。」（周密齊東野語。）

『南方有石器，然可論定其爲史前遺跡否，余意尙以爲未可，弟意尙以爲非

史前時物，並非銅石並用時物。』（二十四年七月二十七日上海農報雙橋訪古記。）

『石器……謹以爲刻飾陶紋之用，則事誠有之。』（二十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二日上海申報爲吳越史地研究會上葉譽虎吳稚暉兩先生書。）『藥鑊四把，非常別緻，亦周末時代，物係古代泥地掘藥所用，質硬如鐵，見圖三（有圖爲石鑊）』（二十四年八月十三日上海時報鴛湖古物出土地訪問記——張鳳。）

中國有人能知其爲石器嗎？有，是春秋時大史學家孔子：

『仲尼在陳，有隼集於陳侯之庭而死，楛矢貫之石磬，其長尺有咫，陳惠公使人以隼如仲尼之館問之，仲尼曰「隼之來也遠矣，此肅慎氏之矢也，昔武王克商，通道於九夷百蠻，使各以其方貢來貢，使無忘職業，於是肅慎氏楛貢矢石磬，其長尺有咫，先王欲昭其令德之致遠也，以示後人，使永監焉，故銘其楛曰『肅慎氏之貢也』……故分陳以肅慎氏之貢，君若使有司求諸故府，其可得也，』使求，得之金檣，如之。』（國語魯語。）

有比此說的更詳細的嗎？有，就是大考古家袁康：

『時各有使然：

軒轅神農赫胥之時，以石爲兵，斷樹木爲宮室，死而龍藏，夫聖神主使然；至黃帝之時，以玉爲兵，以伐樹木爲宮室，鑿地，夫玉亦神物也，又遇聖主使然，死而龍藏；

禹穴之時，以銅爲兵，以鑿伊闕通龍門，決江導河，東注於海，天下通平，爲沿宮室，豈非聖主之力哉；

當此之時，作鐵兵，威服三軍，天下聞之，莫敢不服，此亦鐵兵之神。』

上見越絕書卷十一記寶劍篇。

他將人類使用的工具，分爲石、玉、銅、鐵、四個階級，反觀歐人在十七世紀以前，遇見石器，以爲是上帝逐擊魔鬼所用的武器，直至一八三二年丹麥皇家博物院院長湯姆生（C. J. thomsen）以兵器分爲石器時代（Steinzeit）青銅器時

代(Bronzezeit) 鐵器時代(Eisenzeit)，將石器尙未分爲新舊兩階段，其分法尙不及袁康。到了十九世紀中勒波克(J. Lubbock) 纔分石器爲舊石器(Palaeolithic) 新石器(Neolithio)，始與袁康的分法同。

袁康著越絕書在西曆五十二年(見後)，實較歐人早一千八百年，是日袁康爲世界考古學家而無愧。

他不惟分階段的方法科學而所言的用途亦特殊，他以爲：

石兵(舊石器)可以斷樹木爲宮室。

玉兵(新石器)除可以斷樹木爲宮室外，又加了『鑿地』之功用。

銅兵(銅器)其可斷樹木鑿地則不待言，而能鑿石質山的伊闢龍門，因石不能鑿石，銅始可以鑿石的。

鐵兵硬度更大，可以威服三軍，他未生於現在，不知更有鋼兵一階段爲資本主義的利器。

其中以新石器爲『鑿地』二字甚有意義。

猿已會拿石子打樹上的果實，迨至第一次冰川發生，樹木被毀，猿不得不舍採拾經濟而爲漁獵生活，將石子打尖一部份以便擊獸，這就是始石器（Eolithc age）猿已進化成人與猿之間，名爲猿人（Thropug）。

第一次冰川後十萬年左右，又發生第二次冰川，但人類的本能尙未發展到相當的程度，故工具未變化。迨至第三冰川（距第一次爲二十三萬年）發生，人類始由始石器轉變到舊石器，就是把石片除柄外，全部打成尖鋒的利刃，爲的是獵，因將石擲去，把獸皮刺破，使血流出，一方面跟着血跡去追尋，一方面獸因流血過多腿軟不能走，就被人獲住，豢養起來，施以飼牧，這就是遊牧時代。

第四次冰川發生，獸類更少，肉乳不足以供養生，乃以草實充饑，繼用人工栽培，但用手掘地則不可能，銅鐵尙未發明，用舊石器掘起，石上易被溼土或泥貼住，工作上大不便利，因而將石磨光，名曰新石器，使掘地便利，以作耕種，

此爲農業時代。

袁康所言的玉兵，以玉比石光滑，分爲石兵玉兵兩階段，是玉爲磨光的新石器，以新石器是『鑿地』，即是作耕種之用，况新石器時代有農業，在瑞士湖居人遺址中找到數十種穀粒，我於民國二十年在山西萬泉縣荆村發掘新石器時代遺址，發現被燒焦的稷穗半個，並且遊牧時代是逐水草而居遷徙無定，到了農業時代，因開墾土地的關係，故爲定居，新石器時代遺址，發現了就是很大的一片，已證明那時人是聚居定居的，這樣情形在杭州古蕩發現了大批石器，也可證明的，況殷代已有農業甚爲顯明，而殷墟的發掘，證明殷爲銅石並用期，而尙無鐵，有人以爲鐵器發明始有農業視袁康之說有不妥處，是袁康可以說是大考古家了。

袁康爲甚麼能依工具劃分時代而合乎科學呢？

鐵器本身的沿變分三個階段，一爲裝飾品，二爲耕具，三爲兵器，銅爲紅色

鐵爲白色，於紅色中嵌白色的鐵作爲花紋甚爲美觀，繼則作衣服上的裝飾品，銅爲耕具，輕而易折，又因砂土磨擦容易消耗，不如用硬度的鐵爲宜，孟子說『以鐵耕乎』，是在戰國時已到了第二階段，西漢的刀戈矛弩多爲銅，是以鐵爲兵器當在東漢初。

袁康生當鐵初作兵器之時，故說『當此之時作鐵兵』，他提前到春秋時，以風胡子對楚王的話，當時他的假托。鐵的硬度勝於銅，以鐵爲兵器有取銅而代之之勢，其時銅兵到了末尾，鐵兵爲初用，故他劃分兩個階級。

石兵玉兵他說都是『死而龍藏』，龍卽邱隴之隴，言爲古墓中的殉葬物，非當時人所用，但同一土中出來的石器，何以唐宋以來人說他是雷斧神物，而袁康確能認識爲兵器呢？按太平御覽引臨海風土志云：

『夷州（台灣）能作細布，亦班文刻畫，其內有文章，以爲好飾也，其地亦出銅鐵，唯用鹿角矛以戰，磨礪青石以作矢鏃刀斧』。

是距離袁康家鄉不遠的深山大島中，尚有落後民族使用着新石器。他在他家鄉已使用銅器鐵器地方的墳墓中有新石器，他知使用石器不是上帝限於落後的民族，在人類文化過程中是必需經過這個階段的，墓中磨光的石器當是在銅以前一個工具的階段，土中得到打尖的粗石器，當在磨光石器以前使用的，又可劃分一個階段。

用落後民族的情形，用作古人的情形，戰國至秦漢本有人在：呂氏春秋恃君覽說：

『昔太古嘗無君矣，（未形成國家以前，）其民聚生羣處，知母而不知父，無親戚兄弟夫妻男女之別，上下長幼之道，無進退揖讓之禮，無衣服履帶官室畜積之便，無器械舟車城郭險阻之備。』

他如何能知道呢？他說：

『非殯之東，夷穢之鄉，大解陵魚，其鹿野搖山，揚島大人之居，多無君；

揚漢之南，百越之際，敝凱諸扶風餘靡之地，縛婁陽禹驩兜之國，多無君；氏羌呼唐離水之西，僰人野人篇笮之川，舟人送龍突人之鄉，多無君；雁門之北，鷹隼所鶩，須窺之國，饕餮窮奇之地，叔逆之所，儻耳之居，多無君。

此四方之無君者也，其民麋鹿禽獸（此卽孟子所謂『與木石居，與鹿豕遊』的原始社會狀況，）少者使長，長者畏壯，有力者賢，暴傲者尊，日夜相殘，無時休息。』

根據四方落後民族之無君，推知中國在太古亦無君。尙有：

『古之時未有三綱六紀，民人但知其母不知其父，能覆前而不能覆後，臥之詰詰，行之吁吁，饑卽求食，飽卽棄餘，茹毛飲血，而衣皮葦。』（白虎通號篇。）

『古者未有君臣上下之別，未有夫婦妃匹之合，獸處羣居，以力相征。』（管

子君臣下。)

『蓋上世嘗有不葬其親者，其親死則舉而委之於壑。』(孟子滕文公上。)

『古者，禽獸多而人民少，於是民皆巢居以避之，書食橡栗，暮棲木上，故命之曰有巢氏之民。』(莊子盜跖。)

『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獸衆，人民不勝禽獸蟲蛇，有聖人構木爲巢，以避羣害，而民悅之，使王天下，號曰有巢氏。民食果蓏蚌蛤，腥臊惡素而傷害腹胃，民多疾病，有聖人作，鑽燧取火，以化腥臊，而民悅之，使王天下，號之曰燧人氏。』(韓非子五蠹。)

『古之民未知爲宮室時，就陵阜而居穴而處，下潤濕傷民，故聖王作爲宮室……古之民未知爲衣服時，衣皮帶艾……古之民未知爲飲食時，素食而分處，故聖人作誨男耕稼樹藝……古之民未知爲舟車時，重任不移，遠道不至，故聖王作爲舟車以便民之事。』(墨子辭過。)

『昔容成氏之時，道路雁行列處，託嬰兒於巢上，置餘糧於晦首，虎豹可肉，虺蛇可蹤，而不知其所由然。』（淮南子本經訓。）

『民人食肉飲血衣皮毛，至於神農，以爲行蟲走獸難以養，民乃求可食之物，嘗百草實之，察酸苦之味，教民食五穀。』（新語。）

『古者剡耜而耕，摩蜃而耨，後世爲之耒耜耰鉏。』（淮南子原道訓。）

『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古之葬者，厚衣之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易繫辭下。）

諸子講的太零碎而不如袁康那樣顯著，故吾不紀念諸子而紀念袁康。

尙有以器具劃分時代的，是韓非子，他在十過云：

『堯有天下，飯於土簋，飲於土鉶；

禹作祭器，墨染其外，而朱畫其內；

殷人……食器雕琢，觴酌刻鏤。』

他看見古墓中的銅器是雕琢刻鏤的花紋，即說這是殷代的。又看見新石器時代紅底黑花（他黑染其外，朱畫其內）的彩陶（Painted Pottero。）他向前推一代說是禹。又看見粗陶，他認為土器，向前推說是堯的。實際粗陶與彩陶同為新石器時代物，是韓非子不如袁康科學，故吾舍韓非而紀念袁康。

袁康是甚麼時代人？

『句踐徙瑯琊到建武二十八年，凡五百六十七年。』（越絕書卷二十。）
『漢并秦到今二百四十三年。』（同上。）

後條有『到今』字樣，由後條計算是建武十三年，但前條明言到建武二十八年，越絕書當是在漢光武建武二十八年即西歷五十二年時作。

他是那裏人？

『禹來東征，死葬其疆。』（越絕書卷十五。）

禹死葬於會稽，在漢代已有此傳說；他是浙江會稽人，即今紹興。他的姓某名某？

『以去爲生，得衣乃成；厥名有米，覆之以庚。』（越絕書卷十五。）去加衣爲袁字，米上加庚爲康字，是其人姓袁名康。

但越絕書似有吳平補的（卷一說『非一人所作，』）他說：

「文屬辭定，自于邦賢，邦賢以口爲姓，承之以天，楚相屈原與之同名……百歲一賢，賢復生也。」（越絕書卷十五。）

口下加天爲吳，屈原名平，是其人爲吳平。

由百歲一賢一語，似吳平在袁康後百年，若「建武二十八年」爲袁康書，則吳平爲漢桓帝時人；若「建武二十八年」的爲吳平書，則袁康爲漢宣帝時人。他爲甚麼要作越絕書呢？

「其後賢者辯士，見夫子作春秋，而略吳越。」（越絕書卷一。）

他是看了春秋，吳占百分之一，越占不及百分之一，故說「春秋……略吳越。」又看左傳吳占百分之二，越占不及百分之一。國語雖將與越獨立成篇，但吳占百分之七有奇，越占百分之五有奇。吳越事這樣簡略，當然有補充的必要，故作越絕書。

他又看了下列各書：

「巫臣請使於吳，晉侯許之，吳子壽夢說吳，乃通吳于晉，以兩之一卒適吳，舍遍兩之一焉，與其射御。教吳乘車，教之戰陣，……通吳於上國。」（左傳成七年。）

『楚聲子曰「子靈（巫臣）奔晉，通吳于晉，教吳叛楚，教之乘車，射御驅侵。』（左傳襄二十六年。）

『申公巫臣……奔晉，晉人用之，實通吳晉，使其子孤庸爲行人於吳，而教之射御。』（國語楚語上。）

這明是北方輕視南方人，說江南的文化，是北方人傳受的。

他不相信這話，但憑空推不翻此說，於是到各地考古，除找到許多吳越古蹟外，並找到了新石器舊石器，因孔子以石矢係邊地落後民族肅慎氏物，不認中國古有石器，他在江南找到了石器，認江南文化早於黃河流域，但時人以左傳國語爲左邱明作，左邱明爲孔子學生，左傳國語明說江南文化是北方人傳授的，孔子學說在當時無人敢反對的，故用以儒攻儒法，他說越絕書是：

『或以爲子貢所作。』（越絕書卷一。）

他說孔子學生左邱明說江南無文化，但孔子學生子貢他到過吳越的，他說吳越的文化是很古的。使人信其學說。但當時人狃於江南古無文化之說，不信其說羣爲攻擊，袁康孤掌難明，雖有吳平同情，但係少數，不得不：

『不直自斥，託類自明，寫精露愚，略以事類，俟告後人。』（越絕書卷十
六。）

他希望後人，希望了一千八百八十四年，始爲證明其說。

杭州古蕩發現了大批石器，並引起大家注意，杭縣良渚鎮與餘杭相連處，有石器爲西湖博物館施昕更所發現，湖州錢山漾有石器爲上海滬江大學祕書慎微之所發現，而且石器中有許多不同形的箭頭，在石器時代江南人已會射箭，何勞巫臣自北方來始爲傳授。

當浙江開文獻展覽會，浙江新聞報出史地文獻特刊時，余特表而出之，如袁康有靈，當含笑九泉。浙江爲現在文化中心區域，當不少時賢，念着前哲袁康爲文化之苦心，而不負其『俟告後人』，在浙江境內多發現幾處石器，政府籌撥微款，將石器遺址作發掘工作，以證實袁康之說，比較今日之空洞紀念，更有意義。

浙江果有新石器時代文化乎？胡行之

(一)

要研究石器，須從多方面着想，一種是石器的用途，一種是石器和玉器的關係，而前者所包含的問題，尤為複雜，考石器之正經應用，可分三方面來說：一為日用器具，一為兵器，一為儀飾用品。所謂日用器具，即是生活上的應用器具，如石刀，石鑽，石鏟等等，或為土地的開鑿之用，或為食物之採取或分切之用，不過為幫助找尋或處置食品之具，但還說不到一定是怎樣的農具，因為我想在石器時代，尚沒有進入到正規的農業時代。

所謂兵器，即是作攻擊之用，或攻人，或攻物，如石鉞，石鎚，石刀等等即

是。

至說儀飾用品，那我想已是較後起的事，不過這在世界各地是常有的，日人濱田耕作曾說，「大抵石斧在石器時代乃兼切斷，打擊兩用的最重要的利器，隨後實用以外的儀飾漸次因而發生，或至像Cretan島的有祭祀雙斧一般的儀禮（Cuet of axe）形成起來，這在世界各地方都有同一的例子，日本亦發見了不少那不適於實用的美麗的儀飾用的石斧呢。」（註一）是可知有許多石器，是爲祭祀或儀飾用的。

此外在我國，還有發見以石當作錢帛般的貢獻品的故事，在管子裏是有如下的一段記載：

「桓公曰：「寡人欲西朝天子，而賀獻不足，爲此有數乎？」管子對曰：「請以令城陰里，使其牆三重而門九襲！」因使玉人刻石而爲璧：尺者萬泉，八寸者八千，七寸者七千，珪中四千，瑗中五百。……天下諸侯載黃金珠玉五穀文采

布帛輸齊，以收石璧，石璧流而之下天，財物流而之齊。……」（註二）

這樣假造石璧以收財物，不能不說是石器的另一應用啊！次之還有以石斧當做餽贈的故事。雲仙雜記云：

「甫子宗武，以詩示阮兵曹，阮答以石斧一具，併詩還之，宗武曰，『斧，父斤也，欲使我呈父加斤削耶？』阮聞之曰，『欲令自斷其手耳，不爾，天上詩名又在杜家矣。』」（註三）

還雖是一樁游戲式的故事，但此中可以知道石器在唐時存留於民間的還很多，而且還有當做餽贈的意味。

因儀飾而餽贈，這自然是同一當意義，由儀飾餽贈而至於殉葬，這更在情理之中了，生人所需以爲儀飾，且有當作餽贈，以之爲死後的殉葬品，可說是同一系統。何況在越絕書中明明有「死而龍藏」的話呢？

是石器的用途可謂很廣，有日用品，有兵器，而以之爲儀飾用品，及當做貢

獻品，餽贈品，最後則皆作爲殉葬品，需用石器的過程可說是很悠遠的了。

(二)

次之所要論列的，是石器與玉器的關係何以要把石器與玉器的關係來說一說呢？因爲末期的石器，全不是原始的石器的應用，它的發展，大多和玉器有關，尤其本省出土的石器，很有與玉器併說的必要，所以不得不把這其中的關係來研究一下。

考石器之後，緊接着的即爲玉器，袁康所說軒轅神農時用石兵，黃帝時用玉兵，即可知道。尤其初期的玉器。其形式常和石器相似。如圭即爲有孔石斧所產生，璧爲由環狀石斧所產生，一見即知其然，又如從有孔的石劍，石庖丁之類，又滋生出了相似的玉器璋玉戚等物，是可知玉器的來歷，乃是承石器時代的遺風。

反之，玉器雖比石器爲後，但我想也有許多石器，也許是在玉器之後所仿製的。因爲玉少而貴，所以便發生出如上所述的齊國假造石璧的事來了。這無疑的是因石比玉多而賤，所以就有石璧之謀，致如日本發見許多不適於用的美麗的石斧，這也就可看做玉般的裝飾品，而且玉之與石，相差不多，所以石器與玉器是有很多相關切的地方了。

(三)

以上已把石器之應用方面，廣泛的論列過了。那末浙江出土的石器，究竟其實際情形怎樣呢？

先就石器之形式及質質來說，浙江出土的石器，種類頗多，差不多各式都有，但最多者當推有孔石斧。

就古蕩出土的有孔石斧而論，其孔多爲「夾門眼」，兩面似用鐵器旋轉而入

，這爲石金併用時期的產物無疑。至於形式美麗，光滑無比，且有幾個是石英岩所製，很是堅硬，其孔更非用堅金鑽鑿不可。就這而論，像不是新石器時代的人們所能製造的。

至於石斧之形式美麗與光滑，這的確是不適於實用的東西，而全爲儀飾用的，和日本所發見者相同。

杭縣第二區（良渚等處）所發見的石器，就西湖博物館內所得到的，可分三種：（一）爲較古，（二）彷彿於古蕩期的東西，（三）則全爲殉葬品，古的是頗粗糙；彷彿於古蕩期的東西，則大半有類於玉，至於第三種，則專爲殉葬而用，並非由於日用的遺棄，因其中石器，有爲鎖的形式者，但只平面如翦紙，這不是等於明器嗎？

卽就類於玉者而言，或名爲圭，其實則質全爲石，是玉和石的過渡時期的儀飾用品，不過就出土的情形，又已變做是殉葬品了，但玉器也多有爲儀禮，裝飾

，殮葬兼用的時候，即如璧，一面爲儀之用，一面爲佩飾之用，又可作爲斂葬品，那末良渚那邊所出土的石器，正有類於這樣玉器的情形。

且就良渚掘獲石器者說，每次如獲得這種鏟（石斧）時，即可於其下得到玉器，這更和周禮正義中所載：「圭在左，璋在首，琥在右，璜在足，璧在背，琮在腹，蓋取象方之明神也」所說斂葬位置的話，有相近的意味。是這種石器必距玉器發達時期不遠的了。且考知其都爲殉葬所用，當無問題，或因此時玉器殉葬之風盛行，玉貴石賤，就有以石來代替玉製的情形發見，所以有如圭之石鏟，及專爲殉葬的石器（如鎖形的便是）了。

不過如古蕩及良渚一部分的石器，也頗似新石器時代的東西，但就地層方面考察，江南一帶新石器時代未必有人類居住之可能，那末這些石器也只能看做是金石並用時期的特品，也是一種間接的殉葬品，而非直接的文化產物了。

(四)

綜上所述，浙江出土石器，數量雖已不少，但因其形式美，與玉器的關係密切，只可看做是石銅並用時期之產物，不能遽定爲新石器時代之文化品，可以相當信賴，且與石器相伴出土之物，就現時止，只有玉器（見上節所述³）刻文陶片（註四）而無彩陶，土陶及其他更古之物，於是時代亦只可推定到周末爲止，而似不能再爲提高了。又在同一地層內，既得考定許多是殉葬之品，而且有許多實際是爲儀飾之用，那末其餘的石器，也必不能再推上到幾千年，所以新石器時代文化的話，那末免是要大費商酌了。

(註一)見胡肇椿譯「古玉概說」第五節三七頁

(註二)見管子輕重丁第八十三「右石璧謀」一節

(註三)見商務本杜少陵集詳註卷二十一又示宗武篇胡應麟曰所引。

(註四)見古蕩試掘報告。

石器的形成與地層之探討

劉之遠

質衛聚賢先生

浙江的古代文化，考之歷史文獻，只能上推到春秋時代的吳越，自去年衛聚賢氏在古蕩發見新石器時代的石器後，即以之爲浙江文化又拉長了數千年的歷史，然而事實告訴我們，有許多懷疑的問題，尙待解答，茲謹將最近研究石器的結果，報告給大家其中難免錯誤，望識者多加指正！

一、「古蕩出土的石器中，有石鏟空心的圓心，如第一圖，此圓石與第二圖石鏟相當，」這是衛先生說的，我們勿論二者是否能夠合籠，但知二者石質堅硬，外表光滑美麗，顯示高深的藝術化；尤其圓孔的邊緣和圓心石的邊緣，均是整齊

均勻，很是特別，試問新石器時代的人類，拿石塊與石塊相琢磨而能穿鑿成這樣的情形麼。

二、衛先生又說：「在古蕩得到一塊石英岩類似玉質的石鏟，玉兵爲新石器！」我所知道的，石英硬度很高，不易琢磨，但那塊似玉質的石剷，外面不特光滑，且圓孔的邊緣也一樣像前述二者整齊如一，要以爲這是鐵器或銅器穿磨而成的，故圓整均勻，那豈不是已脫離了石器時代了嗎？

三、古蕩和其他如良渚鎮出土的石器，多數外表光滑，刃均利，絕無用過的殘痕，祇可作爲殉葬物的解釋。

四、古蕩新石器時代遺址之試探報告中謂「先行試掘一坑……到深至尺餘，即爲原生土壤：發現紅色黏土與白色沙黏，相間攪雜。（即我調查西湖地質時所定名的之江梯級層）並無所獲，即行停止。又於其旁覓得古墓穴者，再行試掘，……因該處爲舊時墓道，開始後即甚多磚頭碎瓦，間有陶片，但亦未能獲得石器

，及再南行挖掘第三坑，則開掘之土層，與前略異，而爲文化層之黑褐色土，上層掘得精美瓷片，下層掘有與奄城金山出土之相同陶片，不久又掘得一完整石剣，實爲此次發掘之寶地收獲。」事實告訴我們，三坑都在同一地平面，雖情形各不相同，除第一坑爲原生土壤外，餘二坑都是舊墓道，因第三坑中黑褐色土，無有機物炭質的存在，是不能表示人民生活的住所。並且石器和陶片所在地點，又沒有清晰的界線，惟有作舊墓道的解釋。

五、古蕩石器發現地點，是藏在紅色黏土夾含白色黏土層中，即熱化土壤(Luteirized Earthy 表示濕熱的氣候)即我所定名的之紅梯級層：按其岩石性質，可能與揚子江下游下蜀期相當，下蜀期屬上更新統，自然其生成時代亦要屬於上更新統。最主要的其下部在杭州市西南，徐村附近，有一層粗礫岩，矗立江邊，卵石直徑有至二英尺的，外表帶有半稜角，且留有水蝕之空洞在海邊岩石受水衝擊溶解，才能成這樣的，可知其係由海邊沈積而成，毫無疑問，古蕩的土壤和徐

村礫岩層上土壤相同，兩地都比杭州市西湖要高，故西湖爲昔日之海灣是不難臆揣的，憶想上更新統時期北方已有人類，迨海水後退，杭州市以東沖積平原未造成之前，尙存在海中，人們那時沒有舟楫，怎能生存在這海邊，面海而居，而與海潮作鬥呢，而且還能產生這樣高深的藝術麼？

六、據梅爾(R. nell)氏研究中國聚落疎稀之島狀森林中所產東亞森林動物種類分佈路徑，推論古代一大森林區之存在自揚子江流域及其邊緣山陵向洋擴展，胡先驥先生在浙江獲得一百十種主要木本植物，可得同一證明，考查歷史文獻，商周時代象類尙羣集於揚子江流域，由此種森林動物的生存，可知自上更新統，海岸下沈，陸地上昇，沖積平原上即生長繁茂森林，禽獸棲居，氣候要比現時濕熱，猶如非洲的熱帶地域，在這樣的環境，人類怎能生活優餘，琢磨美麗的石器。

由上述種種事實，考之歷史，證明土壤，測其形狀及所藏地點，浙江出土的

石器，祇可認作殉葬物。絕不能作浙江古遠文化的證據。或作爲石器之末期，而爲金石並用時期，倘可能解，若定作浙江古遠文化，以此爲新石器時代之石器，恐怕九泉下的人們，還要在那裏發笑罷！

浙江石器年代的討論

衛聚賢

一 引言

東南日報的學苑披露了三篇關於討論浙江新石器的文章，一爲胡行之先生的浙江果有新石器時代文化乎？，一爲劉之遠先生的石器的形成與地層之探討，一爲王維祖先生的浙江石器之兵器觀。

胡先生說「江南一帶新石器時代未必有人類居住之可能，那末這些石器也只能看做金石並用時期的物品。……時代亦只可推定到周末爲止，而似不能再爲提高了。」

劉先生說「故西湖爲昔日之海灣是不難臆揣的。憶想上更新統時期北方已有

人類，迨海水退後，杭市以東冲積平原未造成之前，尙存在海中，人們那時沒有舟楫，怎樣生存在海邊，面海而居，而與海潮作鬥呢？而且還能產生這樣高深的藝術麼。」

學苑的編者在卷端有按語爲「自杭州古蕩良渚發見石器以來，轟動全國耳目，衛聚賢氏至謂江南文化因此拉長了數千年。這對於研究古代文化的人們，應是極感興味之一事。然而浙江出土的石器，果爲歷史上之所謂「新石器」乎？浙江在新石器時代，果有人類居住的可能乎？這些問題，仍須待專家細密考察，本期特彙刊關於這方面的專文三篇，以供研究，文字立場，都是不務虛名以提高時代，也不依傳統思想只作承襲的說法，是很值得注意的。」

學苑的編者，說得最公允，是不應提高時代，也不應承襲舊日的說法，若胡先生劉先生也有相當的證據，而能言之成理，余本不欲言，但劉先生在標題後有「質衛聚賢先生」一語，使我不得不言。

二 緒論

學苑編者云「文字立場，都不是務虛名以提高時代，」但我所以說浙江文化之古，是吾爲「務虛名」而來？去年我在杭州古蕩發現石器，倡爲新石器之說，有人問我「北方文化之古，在傳說方面，古代帝王多都於黃河流域；在實物方面，周口店有曙石器，河套有舊石器，仰韶等處有新石器，安陽有殷墟，其他如周代銅器，長安及洛陽出土均富，是北方文化之早，自不待論。若南方文化在傳說方面，越以夏少康所封，吳以周太伯所至，最古不出於夏，何況江浙出土的銅器只有十幾件，而這十幾件銅器最古也不能超過春秋時代，今江浙雖有石器發現，不過爲新石器，最早與仰韶時代相當，何言江南文化古於北方，此說也許有用意罷？我的回答是：「第一，國人每多願說個人本鄉的文化古，別人的文化晚；我是山西人，似乎應說北方文化古的，我不是浙江人，何以說浙江的文化反而古呢？」

? 第二，我不在考古的機關工作，並非爲藉此作我工作的宣傳，第三，我現在不在學校教授考古的課程，或藉此作爲教授的材料，第四，我做事機關的長官，不是江浙人，我並非藉此以奉承。而所以如此說者，是事實勝於雄辯。因爲在江浙所發現的石器，不能不使我斷定江浙有新石器時代的遺址，在中央銀行有些同鄉取笑說：「北方文化古，你現在要說南方文化古，你真是北方的漢奸，」這雖是笑話，但可以代表國人一般的心理，如果南方文化不古，我又何苦如此說呢？

發現古物，對於古物及遺址的年代，如有文字書明年號者，可知其絕對的年代，如有文字或花紋，就其文字花紋的語氣形式等，可以考知其相對的年代。故此，只能有推定的年代。推定的年代與其說得過晚，不如假定得早。例如安陽發現甲骨文字，羅振玉王靜安先生就其出土地與甲骨文字的本身，考證出係殷代遺址，這不過是相對的年代，——若要考定某塊甲骨是殷代某帝王某年的遺物，則絕對的年代是很難以確定的。但是章太炎先生初則以甲骨文係古玩商人的僞造，

後以中央研究院發掘得甚多，又說係宋朝人偽造埋入土中，假使我們聽了章先生的話，以過去出版甲骨文字，均係古玩商人在安陽搜集的，當有偽造之嫌，我們不去參考，中央研究院也聽了他的話，不去安陽發掘，殷墟遺址的情形不能明瞭，那麼我們講殷代的歷史，只有一篇殷本紀爲根據了。古蕩石器年代，原爲推定並非相對，更說不到絕對的年代。

江南的石器爲初次發現，其地域甚廣，確知其出土地而且有多數石器出土者爲杭州的古蕩，與杭縣的良渚鎮，以及湖州的錢山漾，南京的棲霞山等等，有少數石器出土者爲蘇州紹興平湖海鹽等處，這些石器，還不曾引起社會的注意，中央研究院注重安陽而不注重江南，上海市博物館欲去發掘安徽的壽州也不注重江浙，西湖博物館經費不多，發掘工作難以擴大，因此倘無政府的學術機關，派人到江浙各地調查，在已確知其地的發掘，不能不藉各方個別的發見與調查。

在古物推定的年代，推定的太晚，自然一般人對牠減少調查的興味。但徵倅

有年代很古的遺址發現，自然會引起一般人的注意。且如慎微之先生，係上海滬江大學商學院祕書，於數年前在他的家鄉湖州錢山漾偶遇到石器，但未注意，後因我在古蕩發現石器，引起興趣，到錢山漾找，得到數百件；又如何天行先生，本研究文學及歷史，見到江浙發現石器，於公餘之暇，到良渚瓶窯間各地調查，發現石器也不少。

古蕩石器的年代，胡先生等係浙江人，又係西湖博物館文化部主任，並參加古蕩試掘，他說石器爲周未物，大有如章太炎先生倡甲骨爲宋物之勢。在我雖淺見寡聞，對於王靜安先生自然不敢望其項背，但如振玉氏之說而定甲骨爲殷代物，則不能不如此斷定的。

古蕩石器的年代，係推定的，欲其推之過晚，勿寧推之較早爲宜，况「新石器」時期甚長，上而全部用打製而成，只刃部磨光的石器，即舊石器之末期，亦可視爲初期的新石器。下而全部磨光的石器刃部不銳者或爲殉葬物，在新石器之

末，銅器之初，亦得視為新石器，歐人已有先例，非創自余，因此古蕩石器為新石器，名古蕩石器為「新石器」一點是無不可的。

三 本論

古蕩石器，如杭州古蕩新石器時代遺址之試探報告第九圖第十四圖第二十八圖，其圓孔及圓孔的心中石，上面的旋紋甚顯著，其為用銅器所鑽，已無疑義。即有銅器，這種石器自然時代較晚，胡先生目為金石并用時期，周末之物，似亦不為過。

原石器為殉葬物，遠在石器時代，因人活的時候，遇見敵人野獸，拿着他的武器——石器以禦敵，若是人死了（古人不以死人了就算完事，因在夢中遇見其人，仍如生時一樣，不過他到另一個世界去了）遇見敵人，豈能空手而戰，因而將其所用的武器作為殉葬物，迨銅器發明以後，因銅器鋒刃較石器為銳利，故人

類的武器乃改爲銅，而殉葬物仍爲石器，其故有二，一爲銅初發明，鍊銅不易，不願以有用之銅殉葬，故仍用石器；一爲埋葬人含有宗教儀式，宗教儀式多保守，殉葬石器既成習慣，不願輕易更改。不過到了銅器最發達的時期，一方因銅多殉葬一點也好，一方因石器粗笨殉葬不宜，改用玉器。如此推論，玉器之爲殉葬物，在銅器發達之期，石器未用鋒刃的爲殉葬物，在銅器的初期新石器的末期；石器鋒刃已禿的爲殉葬物，在新石器的中期。

古蕩石器，如圖九圖十四圖二十九圖三十圖三十一等，一方因用銅鑽孔，一方因未開鋒刃，當爲銅器初期石器末期之殉葬物。但圖十六爲戚，刃已用禿，柄光滑係用手握久的現象，猶其是圖二十七的刀，柄端的凹已磨光，孔爲橢圓而不方，且孔的上部已磨光滑，是手握已久，遂有此現象的。這種刀禿柄滑的石器，假定不承認古蕩爲人類住居的遺址而人類的墳墓所在爲殉葬物，也是新石器時代的殉葬物，而不是銅時代周末的殉葬物。

胡先生以古蕩石器爲「周末」之物，按周共七百餘年，西周二百餘年，春秋二百餘年，戰國二百餘年，是以西周爲周初，春秋爲周之中期，戰國爲周末，胡先生所謂「周末」，當指此石器爲戰國時物，按吳在春秋末年，南擣越王勾踐，西攻楚入郢，北敗齊與晉在黃池爭長，試問吳尙用石器，以戰勝用銅器之國，而稱霸乎，必不如此。吳既在春秋末年用銅器，其時殉葬物只多用玉，推而前之，西周末年，春秋初年其殉葬當用鋒刃未禿的石器，胡先生專就此種用銅鑽孔的石器言也爲周代中期之物，而非「周末」之物。

劉先生以新石器時人類不能居於海濱，但按歐洲及日本，在海濱發現所謂「貝冢」，其中有陶器石器蚌器等，學者多認爲新石器初期之物，而皆在濱海之處。若古蕩遺址在西湖北高峯後老和山下，較杭市以東錢塘江灣海岸高出約有數丈，並有山爲阻，海潮是否能浸其地誠爲問題。况新石器時代，普通推定在西元前三千年左右，在西元前三千作左右，中國沿海地質變化是否有如此之激烈？而以

地質年代與新石器年代年比，是否相宜，亦爲問題。因在距今五千年左右，中國地質尙無大變化故也。

海島上有石器，他不爲論，就距江浙較近的臺灣言，上有新石器，經中央研究院派林惠祥先生調查過，出有臺灣番族之文化一書可據。臺灣距海岸數百里，「那時沒有舟楫」何以渡海？况新石器時代已有舟楫，卽獨木舟，將大樹身用火燒焚使其中空，日本已有發現。古蕩接連大陸，就是「那時沒有舟楫」亦可居人。

周口店的猿人曙石器，已推定距今約四十萬年，其遺址在平漢路琉璃河車站西三十里，其東爲平原，若以古蕩在五千年前爲海灣，是在四十萬年以前周口店亦爲海岸。距今四十萬年始石器的猿人可居於周口店之海岸，而距今五千年新石器人何不可居古蕩之海灣，周口店始石器的猿人已能鑽獸牙爲孔，而古蕩新石器人，何不能鑽石爲孔「能產生這樣高深的藝術呢。」

臺灣居於海中尙有新石器，河南仰韶距古蕩較臺灣爲近，並且無渡海之險，何以古蕩「在新石器時代未必有人類？」

只於南方無彩陶之說，可分兩種解釋，一彩陶係繪畫非模印，南方潮濕，繪畫於陶器表面上的色彩已被浸蝕故今無留。二彩陶係由巴比倫傳入中國黃河流域，及黃河流域人遷入江浙時，已不用彩陶，故其術未傳入江浙。

關於第二點，余在本年東方雜誌春季特大號上已爲論及，茲再言之：

以中國彩陶係巴比倫傳入中國者，爲休密特 (H. Schmidt) 安特生 (Ander-
sson) 他以阿諾 (Anau) 特里波里彩 (Tripolite) 的彩陶與河南仰韶的彩陶相似，故斷爲係一來源，於是安特生到青海 甘肅去考古，爲的是找尋新石器時代的交通路線。

按彩陶係紅色陶器上畫一黑花，即韓非子十過所謂禹的祭器爲「朱染其內，墨畫其外」，間有深紅色及白色者。甘肅的彩陶，陶的本色爲淺紅，上畫的墨色

，亦淺黑色，間有深紅色畫了幾道，但並不鮮紅而近於紫色，若河南仰韶，山西西陰村，彩陶紅底爲鮮紅，黑色甚黑，有用深紅色畫了幾道的，而深紅與鮮紅亦可分得出，是用顏色鮮淡別，河南山西較甘肅爲進步，況河南山西又有白色花紋爲甘肅所未有。並且甘肅彩陶筆畫甚粗，不如河南山西之精細。如果彩陶由巴比倫傳來，是經過甘肅的。何以甘肅的彩陶反不如河南山西進步？余以彩陶由巴比倫傳入中國，至甘肅時已失其真。待到了河南山西，與東南來的專長幾何形花紋製陶民族殷人相遇。受了殷人改良之故，是以彩陶在河南山西爲進步。

人種南北之遷徙，由南而北者三，一爲殷人由鎮江而北，見我的中國文化起源於東南發達於西北的探討；二爲吳王夫差北伐齊，越人乘機殺王子友，夫差聞信急歸，越王勾踐待吳兵未全歸而滅吳，其伐齊未歸者即以國已亡而留居於北，三爲漢武帝滅閩越，遷其人於江淮之間。由北而南者亦爲三。一爲湯伐桀，桀奔於南巢，按漢志安徽有弘猶，即智伯伐山西孟縣之仇猶，左傳言洛陽以西之九州

，同爲夏人以鱷魚犀角爲圖騰，見我古史研究第三集。又周公伐奄。山東奄人南下至淮，在淮的夾猶南下至當塗。至周宣王伐淮夷奄人南下至常州，夏人乃越太湖而至紹興，此相傳越爲夏禹後之原因。二爲東晉，三爲南宋。是由南而北者早，由北而南最早在西周末年，時中原人已不用彩陶，故未將彩陶之術傳入江浙。是以江浙無彩陶。

六朝墓中少有玉，漢墓有玉，但漢玉已不及周秦墓中之玉美，是春秋戰國爲埋玉最盛時期，古蕩埋石，當在春秋以前。袁康發現此物，何不言爲「周末」之物。而要遠推於「神農」「黃帝」之時，他作越絕書是不是「務虛名以提高時代？」

四 餘論

民國十九年我在南京古物保存所，在南京棲霞山張家庫發掘六朝墓，於無意中遇到新石器時代遺址，當時張鳳先生在場（因當時張鳳先生在暨南大學，請暨

南大學參觀，）即以江南在新石器時代無人類，這石器是後人用的藥鏟。當時請地質學家李四光先生至！亦如此說。後打電報在北平請李濟之先生來，他以為是石器，但遺址發現了一處不足為信，於是又找，共找到三處，得石器七八件，但人仍不信江南有石器，故遂作了吳越民族一文，在上海無從發表，十九年到了北平，在進展月刊上發表了，但未引起人注意。

棲霞山發現石器，使人不信及不注意者，原係第一次發現，而且遺址只有棲霞山一處，或為偶然。現在石器在江南，發現地既廣，石器又多，尙說「江南一帶新石器時代未必有人類居住，」實不知其用意何在？

余於民國十九年在南京棲霞山發現石器後，即說江浙文化本亦甚古，雖遭各方反對，但既有初次的實物作為根據，便埋頭去找，結果，經過六年之久，終於發現了石器。假使當日棲霞山發現石器後各方均承認為石器，即可引起大多數注意，江浙石器之大宗發現當不自去年始，但經當時人之反對，大多數以為專家既

不認為是石器，有何價值之可言，故不注意。迨余於二十一年到暨南大學授課，於旅行之地時為留意。假使我自信力不強，江南石器當不會有這樣大宗的發現罷？

現在胡先生等，以博物館的地位，發表此文，尤為不當。幸而發現者非余一人，恐將如章太炎先生之論甲骨，事實勝於雄辯。希望江浙有志之士，勿以有人推定其時代晚，而致研究乏其興趣。

吳越民族

衛聚賢

此文係民國十九年作，發表於北平市黨部辦的進展月刊第一卷第二三期合刊中，自頁五九至頁七九，而頁五七頁五八有南京棲霞山幾何形陶器照片一至十，頁六九至七〇有石器照片十一至十六，其書係民國二十年十月十五日出版。此篇為最早言吳越民族的，故附錄於此。

進展月刊的編者在編後(頁一四九)有左列一段介紹：

『衛聚賢先生是國內古史學家中最大胆而同時能善用科學方法的一人，在他很多有價值的貢獻（如見於《古史研究》與

其他著作，）獨以『吳越民族』給本刊發表，我們感佩之餘，尤深榮幸。雖在衛先生自己，虛心地祇認爲提供學術界從沒有人提過的一個假定；但編者以爲他的指示，如果不是懷着民族自大的偏見，專家們應加以進一步的探討的。』

吳

吳民族的來源，據下列各書載：

史記吳世家『吳太伯：太伯弟仲雍皆周太王之子，而王季歷之兄也，季歷賢而有聖子昌，太王欲立季歷以及昌，於是太伯仲雍二人乃奔荆蠻，文身斷髮示不可用，以避季歷，季歷果立，是爲王季，而昌爲文王，太伯之奔荆蠻，自號句吳。荆蠻義之，從而歸之千餘家，主爲吳太伯。太伯卒無子，弟仲雍嗣立，是爲吳仲雍。仲雍卒，子季簡立。季簡卒，子叔建立。叔建卒，子周章立。是時周武王

克殷，求太伯仲雍之後，得周章，周章已君吳，因爲封之，乃封周章弟虞仲於周之北故夏墟，是爲虞仲，列爲諸侯，周章卒，子熊遂立。熊遂卒，子柯盧立。柯相卒，子彊鳩夷立。彊鳩夷卒，子餘橋疑吾立。餘橋疑吾卒，子柯盧立。柯盧卒，子周繇立。周繇卒，子屈羽立。屈羽卒，子夷吾立。夷吾卒，子禽處立。禽處卒，子轉立。轉卒，子頗高立。頗高卒，子句卑立。是時晉獻公滅周北虞公，以開晉伐虢也。句卑卒，子去齊立。去齊卒，子壽夢立。壽夢立而吳始益大稱王，自太伯作吳五世，而武王克殷，封其後爲二，其一虞在中國，其一吳在夷蠻，十二世而晉滅中國之虞，中國之虞滅，二世而夷蠻之吳興。大凡從太伯至壽夢十九世，王壽夢二年，楚之亡大夫申公巫臣怨楚將子反而奔晉，自晉使吳……。』

史記係西元前九〇年左右作品，距太伯奔吳時約一千年，時久失真，不可根據，茲再向前去找。穆天子傳說：

『赤烏氏之先，出自周宗，大王亶父之始作西土，封其元子太伯于東吳，詔

以金刀之刑，賄用周室之璧。封萬璧臣長季綽于春山之虱，妻以元女，詔以玉石之刑，以爲周室主。』

穆天子傳以赤烏爲極西的國，吳爲極東的國，當爲東吳。但穆天子傳係西元前三二〇年左右的作品，似乎資格不老，再向前找。左傳：

『子貢曰：「太伯端委，以治周禮，仲雍嗣之，斷髮文身，贏以爲飾，豈禮也哉，有由然也。……」（哀七年。）

『黃池之會……吳人曰：「於周室我爲長。」（哀十三年。）

『楚子西曰：「吳，周之胄裔也，而棄在海濱，不與姬通，今而始大，比于諸華。」（昭三十年。）

『伍員曰：「姬之衰也，日可俟也，介在蠻夷，而長冠簪，以是求伯，必不行矣。」（哀元年。）

『晉士蔦曰：「太子（申生）不得立矣……不如逃之，無使罪至，爲吳太伯。」

，不亦可乎？猶有令名』（閔元年。）

『吳人謂隨人曰：「周之子孫，在漢川者，楚實盡之，天誘其衷，致罰於楚，而君又竄之，周室何罪？君若顧報周室，施及寡人，以獎天衷，君之惠也』（定五年。）

『晉侯復假道于虞以伐虢，宮之奇諫曰：「……太伯虞仲，大王之昭也，太伯不從，是以不嗣。』（僖五年。）

——史記吳世家贊太史公卽根據左傳此條說，『余讀春秋古文，乃知中國之虞與荆蠻句吳兄弟也。』

左傳係西元前四二〇年左右作品，其中的記載，若係根據原史料，不是作左傳人的杜撰，那麼其中的僖五年一條係西元前六五五年，去太伯奔吳約四百年。即使左傳此段記載，無信史可據，由口頭相傳，但因時間不遠，也是較為可靠的。又如：

論語述而『君取於吳爲同姓，謂之吳孟子。』

論語泰伯『泰伯其可謂至德也已矣，三年以天下讓，民無德而稱焉。』

國語吳語『吳……使王孫苟告勞于周……王曰伯父。』

是晉人作的左傳，魯人作的論語，楚人作的國語，中國各地普遍的都說太伯爲吳國之祖。是就時間和空間的記載考察，吳爲周民族，似無疑義。不過，我有左列的幾個問題：

一 就理想上推測太伯不能遠奔吳地

古公亶父由邠到岐，不過二百里，詩人以其困難，大叙其事。太伯時周地東尚未及潼關，殷的地域據甲骨文記載，尙不出河南北部，其陝西東南，河南西部，湖北安徽當有若干民族，成爲若干部落。忽有一小部落，（周）的二個人，經過這些部落，又爲一小部落，（吳）的酋長，在事實上是不可能的事。是以太伯仲雍由周奔吳，就沒有這一回事。

二 就技能上觀察吳民族不是太伯後

左傳成七年『巫臣請使于吳，晉侯許之，吳子壽夢說之，乃通吳于晉，以兩之一卒適吳，舍遍兩之一焉，與其射御，教吳乘車，教之戰陣……通吳於上國。』

左傳襄二十六年『楚聲子曰：「子靈（巫臣）奔晉，通吳于晉，教吳叛楚，教之乘車，射御驅侵。』

周語楚語上『申公巫臣……奔晉，晉人用之，實通吳晉，使其子孤庸爲行人於吳，而教之射御。』

詩公劉『弓矢斯張，』是周在公劉時已能使用弓箭，吳爲太伯仲雍的後，吳不應到壽夢時，由晉來的楚人方教他射箭？弓矢不論用於戰陣和打獵。是重要的器具，周民族已會使用，吳民族在周民族會使用的很後的時代，何以尙不會使用。

車的使用，在周卜辭的易中大有九二『大車以載有攸往』，睽六三『見輿曳其牛製』，是周民族在太伯奔吳時已會使用車，而吳民族雖經屈狐庸（巫臣子）『教之乘車』，尙不慣使用，是以伍員說『上黨之國，吾攻而勝之……吾不能乘其車。』

吳越民族是善使舟的，而周民族似尙不會使舟？渡水用涉易探過上六『遇涉滅頂凶。』而易中又不見舟楫字。

周民族善用弓及車，吳民族不會用；吳民族善用舟楫，而周民族不會用，兩民族非一民族，似有可能。

三 就名字不避諱上觀察吳民族不是周民族

左傳桓九年『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是周民族避他們自己祖先的諱。吳國的人名依史記吳世家和左傳所載，列表於左：

人名	世次	關係	所諱的字	所見書	備考
夫差	一	叔姪	夫	左傳	夫鑿王是闔廬之弟 夫差之叔
柯	四	祖孫	柯	史記	
庸	四	祖孫	庸	史記	
夷吾	五	夷吾	夷	史記	
周章	六	周章	周	史記	
餘味	七	餘味	余	史記	
餘祭	八	餘祭	史	史記	
餘橋	九	餘橋	史	史記	
餘吾	十	餘吾	記	史記	
季扎	十一	季扎	記	史記	
季孫	十二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十三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十四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十五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十六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十七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十八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十九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二十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二十一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二十二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二十三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二十四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二十五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二十六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二十七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二十八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二十九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三十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三十一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三十二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三十三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三十四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三十五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三十六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三十七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三十八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三十九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四十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四十一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四十二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四十三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四十四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四十五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四十六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四十七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四十八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四十九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五十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五十一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五十二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五十三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五十四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五十五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五十六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五十七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五十八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五十九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六十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六十一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六十二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六十三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六十四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六十五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六十六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六十七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六十八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六十九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七十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七十一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七十二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七十三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七十四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七十五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七十六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七十七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七十八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七十九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八十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八十一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八十二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八十三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八十四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八十五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八十六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八十七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八十八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八十九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九十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九十一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九十二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九十三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九十四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九十五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九十六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九十七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九十八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九十九	季孫	記	史記	
季孫	一百	季孫	記	史記	

年代遠了，或可不避諱，而夫鑿王與夫差僅一世，何以就同名不諱。周民族是避諱的，吳民族不避諱，是吳民族不是周民族。

吳民族不是中原南下的民族，而是本地土著未與中原同化的民族，故其風俗

等，不與北方民族相同。如：

一 吳人是斷髮文身黑齒雕題

1. 左傳哀七年『子貢曰：「太伯端委，以治周禮，仲雍嗣之，斷髮文身，贏以爲飾，豈禮也哉，有由然也。」』

2. 左傳哀十二年『吳短髮。』

3. 左傳昭三十年『吳滅徐，徐子章禹斷其髮……以逆吳子。』

4. 史記吳世家『太伯仲雍二人，乃奔荆蠻，斷髮文身，示不可用。』

5. 國策趙策『被髮文身，錯璧左衽，甄越之民也，黑齒雕題，鯤冠穀縫，大吳之國也。』

斷髮文身，漢書地理志說『以避蛟龍之害。』史記注『應劭曰：「當在水中，故短其髮，文其身，以象龍子，故不見傷害。」』似乎是因環境關係而斷髮文身的。但齊燕居於海濱，何不行此短髮文身之制。况爲避水中之害，而與黑齒無涉。

，又使髮不斷，被髮浮水？髮散水中，尤足以助威嚇水中動物的使用何爲斷？南洋見聞錄對於文身有一段記載，『問之知業此而食者，曰雕文之人，童子及歲，則至其家露腰受刺（以鍼尖染墨刺之，血與墨并，其色終身不敗）既畢，自遠視之，疑如一裹粉紫之巾。刺時極痛，雖强有力者，亦不能一朝而畢，必累年而後周也。文身之後，卽成爲人，此猶西印度人命名之禮歟？歷觀數人之文，無一同者，問之，知緬人所以必文身之意，非爲美觀，意欲祓除不祥，其用等於符籤。所居之處，多苦某物之爲害者，則刺某物以剩之，如某文則知欲以避虎患也，某文則知欲以避蛇患也，』是文身與宗教有關，中國無此宗教，吳人文身非中國北方民族。

二 人名不同中原

中原人的命名，左傳上有一段很好的故事，左傳桓六年：

『子同生……公問名於申繻，對曰：「名有五：有信，有義，有象，有假，

有類；以名生爲信，以德命爲義，以類命爲象，取於物爲假，取於父爲類；不以國，不以官，不以山川，不以隱疾，不以蓄牲，不以器幣。周人以諱事神，故名終將諱之；故以國則廢名，以官則廢職，以山川則廢主，以蓄牲則廢祀，以器幣則廢禮。晉以僖侯廢司徒，宋以武公廢司空。先君獻武廢二山，是以大物，不可以命。』

依照中原人命名的原則，看吳人命名如何：

1. 不吉祥

左傳成七年『吳子壽夢說之……。』

按『壽夢』二字，以壽如夢，言壽甚短，爲不吉祥語，不宜命爲人名。

左傳哀二十年『吳公子慶忌驟諫吳子……。』

按『慶忌』慶爲慶賀，是吉利語，但慶下加『忌』字爲不吉利語，『忌』是忌嫉，忌嫉是不應當慶的，人名『慶忌』是不應當有的。

史記吳世家『夷吾卒，子禽處立。』

按『禽處』二字，是與禽獸爲伍的，中原人以此名爲不善。上用不吉祥語命名，與中原人命名的原則不合（似爲譯音），是吳民族不是中原民族。

2. 無義意

史記吳世家『彊鳩夷，餘橋疑吾，頗高，句卑，去齊，夫差。』

按『彊鳩夷』三字命名無義意。『餘橋疑吾』四字命名亦無義意，而四字命名在中原人未有（四字不連姓，連姓爲五個字。）頗高句卑去齊夫差均似以身體大小命名。與中原命名的原則均不合，是吳民族不是中原民族。

3. 多譯音

(1) 壽夢——乘

左傳成七年『吳子壽夢說之……，』春秋襄十二年『吳子乘卒，』左傳襄十

二年『吳子壽夢卒……。』

按『壽夢』拼音爲『乘。』

(2) 諸樊——遏

春秋襄二十五年『吳子遏伐楚，門于巢，卒』左傳襄二十五年『吳子諸樊伐楚，……門于巢……卒』左傳襄三十一年『巢隕諸樊。』

接『諸樊』爲『遏』的拼音或異音。

(3) 州于——僚。』

左傳昭二十年『員如吳，言伐楚之利于州于』春秋昭二十七年『吳弑其君僚

按『州于』拼音爲『僚。』

(4) 蘭廬——光

左傳昭二十七年『吳公子光曰：「此時也，弗可失也」……蘭廬以其子爲卿

。」史記吳世家『光因代立爲王，是爲吳王闔廬。』

按『闔廬』爲『光』的拼音或異音

(5) 州來——札

左傳襄三十一年『延州來季子其果立乎。』左傳襄十四年『將立季札。』春秋襄二十九年『吳子使札來聘。』左傳襄三十一年『非啓季子也。』史記吳世家『延陵季子封於延陵，故號曰延陵季子。』

按『延陵』爲其封地，『季』爲兄弟排行的少弟，是『州來』爲『札』的拼音或異音。

(6) 餘祭——戴吳——句餘

春秋襄二十九年『閹弑吳子餘祭。』左傳襄三十一年『閹戕戴吳。』左傳襄二十八年『齊慶封奔吳，吳句餘子之朱方。』

按『餘祭』與『戴吳』及『句餘』爲異音。

(7) 終纍——夫差

左傳定六年『吳太子終纍敗楚舟師。』左傳定十四年『夫差使人至於庭。』按『終纍』與『夫差』爲異音。

(8) 夷末——餘祭

春秋昭十五年『吳子夷末卒。』史記吳世家『王餘末卒，弟王餘祭立。』按『餘末』與『餘祭』爲異音。

(9) 掩餘——蓋餘

左傳昭二十七年『公子掩餘。』史記吳世家『公子蓋餘。』按『掩餘』與『蓋餘』爲異音。

上吳國人名不應用拼音異音如此之多？當爲譯音可知。

三 舟有專名

左傳昭十七年『吳伐楚……戰于長岸……大敗吳師，獲其乘舟餘皇，使隨人

與後至者守之，環而斬之，及泉，盈其隧炭，陳以待命。吳公子光請於其衆曰：「喪先王之乘舟，豈唯光之罪，衆亦有焉，請籍取之，以救死。」衆許之對使長鬢者三人，潛伏于舟側，曰：「我呼餘皇則對。」師夜從之，三呼，皆迭對，楚人從而殺之，楚師亂，吳人大敗之，取餘皇以歸。』

中國的舟有普通名詞無專名詞，今這舟名『餘皇』有專名詞與現在效外人的江楚鑑等同。

據以上三證，吳民族不是北方民族。

○ ○ ○ ○ ○ ○ ○ ○

吳民族不是中原民族，何以在春秋時已相傳爲周太伯的後？按吳通中國，由於申公巫臣使吳，時吳王爲壽夢，故春秋左傳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均從壽夢記起，因壽夢以前不通中原，不知其史。而壽夢以季札賢欲傳位季札，季札到過各國（襄二十九年聘魯，昭二十七年聘晉），爲各國人士所知名，其傳位的故事，適與

太王以季歷賢而欲傳位與季歷故事同。其時相傳太伯因避季歷奔吳，壽夢的國名吳，故以太伯奔吳的故事。加在吳王壽夢的祖先身上。

太伯因避季歷奔吳，是一件很好的事（孔子稱爲『至德』），何不見於詩？其事有無不可知。即使有其事，而漢書地理志右扶風汧條下注『吳山在西，古文以爲汧山。』石鼓文第十鼓『吳人憐亟，朝夕敬惕，載西載北，勿奄勿伐。』是太伯奔於陝西吳山，在今陝西西部，周的西方，爲秦的西鄰，故秦的石鼓稱爲『鄰丽，』載西載北』是在秦的西北，師西敦『唯王元年正月王在吳，格吳太廟』阮元積古齋鐘鼎款式說『古籍周王無適吳事，此吳古虞字也。詩周頌『不吳不敖，』史記孝武紀引作『不虞不驚，』左傳僖五年『虞仲，』吳春秋引作『吳仲』……。』即使所奔之吳在周東爲東吳，按虞爲吳，是泰伯奔於山西南部之吳，何能奔於江蘇之吳？『吳』（王夫差之吳）爲譯音有左列數證：

《尸子》『使于越之工』（御覽七六七引。）荀子勸學『干越夷貉之子』楊倞注『干

越猶言吳越，」莊子刻意『干越之劍』釋文司馬云：『干，吳也。』淮南子原道訓『干越生葛絲』高誘注『干，吳也。』

史記吳世家『句吳兄弟也。』

攻吳王夫差鑑『攻吳王大差，其吉金自作御鑑』（周金文存四冊補遺。）

攻盧王鐘『攻王皮難……』（藝術叢編卷一補。）

攻敔王元厥劍『攻敔王厥自作其寶用』（觀堂別集攻吳王夫差鑑跋引）。

現在寧波人稱我（自稱）爲『丫力丫』吳人當亦名我爲『丫力了』中原人聽了，有寫爲『吳』字的，有寫爲『干』字的，有寫爲『盧』字的，有寫爲『句』字的，有寫爲『攻』字的，有寫爲『工』字的，有寫爲『敔』字的。以『吳』爲泰伯的所奔『吳』而『干』『廩』『句』『攻』『工』『敔』是誰所奔的呢？

○ ○ ○ ○ ○ ○ ○ ○

越

越民族的來源，據左列各書載：

史記越世家『越王勾踐其先禹之苗裔而夏后少康之庶子也，封於會稽，以奉守禹之祀，文身斷髮，披草菜而邑焉，後二十世餘，至於允常，允常之時與吳王闔廬戰而相怨，允常卒，子勾踐立，是爲越王。』

吳越春秋『少康……乃封其庶子於越，號曰無余，無余始受封……無任生無蹕，無蹕卒，或爲無夫譚，夫譚生允常。』

越絕書『越王夫鐸以上至無餘久遠，世不可紀也，夫鐸子允常，允常子勾踐，大霸稱王，徙瑯琊。都……。』

依上列證據，越是夏禹的後，到了春秋末年允常勾踐始興。

但夏後在春秋時爲杞，是史有明文的。而春秋時的白狄，戰國時的中山，秦漢的匈奴，乃爲夏後。夏是北方民族，越是南方民族。兩不相干。以越爲夏後，由於越王勾踐被吳王夫差敗了，保守於會稽山上，時相傳禹治水東南至會稽山，

會稽山在越境內，故附會越爲夏後。如其不信，試看左列數證：

一 斷髮文身

墨子公孟『越王勾踐剪髮文身。』

國策趙策『被髮文身，錯臂左衽，甄越之民也。』

淮南子泰族訓『割肌膚，鑱及革，被劍流血，至難也，然越爲之以求榮也。』

。

史說越世家『斷髮文身，披草萊而居焉。』

說苑奉使『越翦髮文身。』

漢書地理志『斷髮文身，以避蛟龍之害。』

前證明斷髮文身非中原民族，越民族爲斷髮文身是非中原民族。

二 命名不同中原

1. 不諱

吳越春秋『無余……無任……無驛……無彊……。』史記東越傳『無諸。』
越王有五世均同『無』字而不諱，是非中原民族。

2. 不祥

常壽過——左傳昭五年『越大夫常壽過帥師會楚子于瑣。』

壽夢——左傳昭二十四年『越公子倉歸王乘舟，倉及壽夢帥師從王。』

不壽——史記越世家『王鼫與卒，子王不壽立。』

按『常壽過』似爲希望不要多壽，『壽夢』以壽如夢，是很短的壽，『不壽』是不常，壽均不吉祥語，不宜命爲人名，而越命以爲人名，是非中原民族。

3. 譯音

種——諸稽郢

左傳哀元年『使大夫種因吳太宰嚭以行成。』國語吳語『乃命諸稽郢行成於

吳。』

按《諸稽郢》拼音爲『種』

三 不穿鞋不帶帽

韓非子說林上『魯人身善織屨，妻善織縞，而欲徙於越，或謂之曰：「子必窮矣。」魯人曰：「何也？」曰：屨爲履之也，而越人跣行；縞爲冠之也，而越人被髮。以子之所長，遊於不用之國。』

韓詩外傳卷八『越王勾踐使廉稽獻民於荆王……使者出見廉稽曰「冠則得以禮見，不冠不得見。」廉稽曰：「夫越亦周室之列封也，不得處於大國，而處江海之陂，與鯀鱣魚鼈爲伍，文身剪髮而後處焉。今來得上國，必曰「冠得禮見，不冠不得見。」如此，則上國使適越，亦將劓墨文身剪髮而得以禮見，可乎。』

四 食物的上品不同
越人不穿鞋不帶帽，與中原不同，是非中原民族。

淮南子精神訓『越人得鬚蛇以爲上肴，中國得而棄之無用。』

按孟子『熊掌魚我所欲也，』中原以熊掌與魚爲上肴，越人以蛇爲上肴（現在廣東人亦以蛇爲上肴，）與中原中同是非中原民族。

五 音樂不同

呂氏春秋遇合『客有以吹籟見越王者，羽角宮徵商不繆，越王不善。爲野音而反善之。』

越王不懂中原的五音（羽角宮徵商）故不善，是非中原民族。

六 盟誓的儀式不同

淮南子齊俗訓『越人契臂，中國插血，所由各異，其於信一也』

越人與中原盟誓的儀式不同，是非中原民族。

七 語言不同

說苑善說『鄂君子晳（楚王母弟官爲令尹）之泛舟於新波之中……越人擁楫

而歌，歌辭曰：「濫兮林，草濫予，昌桺澤予，昌州州，錦州焉乎，秦胥胥。縵予乎，昭澶秦踰，滲湜隨河湖。」鄂君子晳曰：「吾不知越歌，子試爲我楚說之，」於是乃召越譯，以楚說之曰：「今夕何夕兮，搴中洲流；今日何日兮，得與王子同舟。蒙羞被好兮，不訾詬恥；心幾玩而不絕兮，知得王子，山有木兮木有枝，心悅君兮君不知。」

楚人聽了越人的唱歌不懂，召『越譯』翻譯，其原辭中原人也看不懂，是非中原民族。

六 謚法及人名不同中原

越人的謚法見於紀年的爲『於粵子句踐卒，是爲菼執，子鹿郢立』（史記越世家索隱引）。『於粵子不壽見殺，是謂盲姑次，朱句立』（全上）。『於粵大子諸咎弑其君闇，十月粵殺諸咎，粵滑吳人立孚錯枝爲君』（全上）。『於粵大夫寺區定粵亂立，無余之』（全上）。『於粵寺區弟思殺其君莽安次，無顥立』（全上）。『於粵子

無顓卒，是爲炎蠋卯。」

以上的『朱句』『諸谷』『孚錯枝』『寺區』『無余之』『莽安次』『無顓』名均奇怪。及『炎執』『盲姑次』『炎蠋卯』謚法均奇怪，爲中原所不用。



吳越民族多以『丫』音字命名，如：

餘祭，餘昧，句餘，州于，掩餘，餘橋疑吾，屈羽，夷吾，無余，無任，無
蹕，無彊，無諸，譯吁宋，駟與，餘善，

國名則有：

句餘，攻吳，工教，攻歟，於越，干越，

按——句、吳、攻、教、歟、於、越、干、餘、新于、吾、羽、無、余、吁
與——古音均讀爲「丫」，

族爲蠻(Man)，又福建附近的民族稱爲閩(Min)這種音近似(Miao)(mu')(Mu")現居住在印度支那的民族，又稱爲(Man)的：實在大可注意。凡南部民族其種族名多有(M)字的發音。」而殷字古讀爲卑，亦名虞及鄭，均有丫音。

按『丫』與『M』及『馬』音的相近，是吳越民族與殷民族及印度支那民族爲同族。

吳越民族非中原民族，而爲苗民，我在上文已經說過了，茲將吳越民族的分布及從事研究的準備，分敘於後：

吳民族被越民族合併了，但越民族的結局如何？試看

史記越世家『句踐卒，子王鼫與立，王鼫與卒，子王不壽立，王不壽卒子王翁卒，立王翁卒，子王翳立，王翳卒，子王之侯立，王之侯卒，子王無彊立，……楚威王興兵而伐之，大敗越，殺王無彊……而越以此散，諸侯子爭立，或爲王爲或爲，君濱於江南海上：服朝於楚，後七世至閩君搖佐諸侯平秦，漢高帝復以

搖爲越王，以奉越後，東越閩君，皆其後也。』

史記東越傳『閩越王無諸及越東海王搖者，其先皆越王勾踐之後也。姓驥氏（徐廣曰：『驥一作駱，』）孝惠三年……立搖爲東海王，都東甄……東甄請舉國徙中國，乃悉舉衆來處江淮之間。漢五年，復立無諸爲閩越王，王閩中故地，都東冶，閩越王郢……誅……立丑（無諸孫）爲越繇王，……奉閩越先祭祀，……閩越王郢……其弟餘善……自立爲王……因立餘善爲東越王，與繇王並處……繇王居殷……俱殺餘善……封繇王居殷爲東成侯……皆將其民徙處江淮間，東越地遂虛。』

淮南子人間訓『秦皇……利越之犀角象齒翡翠珠璣，乃使尉屠睢，發卒五十萬，爲五軍，一軍塞驛城之領（注驛城在武陵西南，）接鬱林，』一軍守九疑之塞（注九疑在零陵，）一軍處番禺之都，一軍守南野之界（注南野在豫章）一軍結餘干之水（注餘干在豫章，）三年不解甲弛弩，使監祿無以轉餉，又以卒鑿渠

而通糧道，以與越人戰，殺西嘔君譯吁宋，而越人皆入叢薄中與禽獸處，莫肯爲秦虜，相置桀駿以爲將，而夜攻秦人，大破之，殺尉屠睢，伏尸流血數十萬，乃發適戍以備之。』

史記南越尉佗傳『秦時已并天，下略定揚越，置桂林南海象郡，以謫徙民與越雜處……南海尉任囂曰：『南海東西數千里，頗有中國人相輔』（是越非中國民族）……佗自立爲南越武王。……佗曰『蠻夷中間，其東閩越人衆，號稱王。其西甄駱裸國亦稱王。……建元四年卒，佗孫胡爲南越王……太子嬰齊請歸，胡薨……嬰齊代立。嬰齊薨……太子興代立……除其故鯨劓刑（鯨劓刑爲苗民法，是苗越同族。苗字上『艸』爲帶的獸角帽，『田』爲彫題形），用漢法……元鼎六年：南越已平矣，遂爲九郡。』

漢書地理志（『粵地……今之蒼梧鬱林合浦交趾九真南海日南皆粵分外也。其君禹後，帝少康之庶子云。封於會稽，文身斷髮，以避蛟龍之害。後二十世至勾

踐稱王，……遂伐滅吳，兼并其地……後五世爲楚所滅，子孫分散，君服於楚。後十世至閩君搖佐諸侯平秦，漢興復立搖爲粵王，是時秦南海尉趙陀亦自王傳國至武帝時盡滅以爲郡云。……中國往商買者，多取富焉。……爲儋耳珠厓郡……兵則矛，盾刀，木弓弩，竹矢，或骨或鏹……自初爲郡縣，吏卒中國人多侵陵之故率數歲一反……自日南障塞徐聞合浦船行可五月有元都國，又船行可四月有邑盧設，又船行可二十餘日有諶離國，步行可十餘日有夫甘都盧國，自夫甘都盧國船行可二月餘有黃支國，民俗略與珠厓相類。（是南洋羣島與珠厓均馬來民族故俗相類。）

後漢書度尚傳『杭餘……初近宣城（注在……南陵縣東）悉移涂林遠藪椎髻鳥語之人，置於縣下』（南洋見聞錄緬甸人『髻長委地，椎結爲髻，男女皆同然也』與此同。）

三國志孫權傳『建安五年，權分部諸將，鎮撫山越，討不從命。』

。』
三國志孫皓傳『甘露元年，分會稽爲東陽郡，分吳丹陽爲吳興郡，以鎮山越。

陳書世祖本記『世祖以功授持節都督會稽等十郡諸軍事，會稽太守。山越深險，皆不賓附，世祖分命討擊，悉平之，威惠大震。』

新唐書裴休傳『休父肅貞元時，爲浙東觀察使，劇賊栗鈴誘山越爲亂，陷州縣，肅引兵破禽之。自記平賊一篇上之，德宗嘉之。』

○ ○ ○ ○ ○ ○ ○ ○

越民族除一部分被漢武帝徙於江淮間與漢民族同化外，其徙於他處者，尙有保存原狀，其跡可尋的：

(1) 畲民苗民

連江縣志『連江深山中有異種曰畲民，五溪槃瓠之後也。』

後漢書南蠻傳『昔高辛氏有犬戎之寇，帝患其侵暴，而征伐不克，乃訪募天

下有能得犬戎吳將軍頭者，購黃金千鎰，邑萬家，又妻以少女。時帝有畜狗，其毛五采，名曰槃瓠。下令之後，槃瓠遂銜人頭造闕下，羣臣怪而詢之，乃吳將軍首。帝大喜，而計槃瓠不可妻之以女，又無封爵之道，議欲有報而未知所宜。女聞之，以帝皇下令，不可違信，因請行，帝不得已，乃以女配槃瓠。槃瓠得女，負而走入南山，止石室中。所處絕險，人跡不至。於是女解去衣裳，爲僕鑒之結，着獨立之衣。帝悲思之，遣使尋求，輒遇風雨震晦，使者不得進。經三年，生子一十二人，六男六女，槃瓠死後，固自相夫婦。織績麻皮，染以草實，好五色衣服，製裁皆有尾形。其母後歸以狀白帝，於是使迎致諸子，衣裳斑蘭，語言侏離，好入山壑，不樂平曠；賜以名山廣澤，其後滋蔓，號曰蠻夷。』

畲民南蠻及臺灣（見後）的神話均云出自槃瓠，而槃瓠以『吳將軍』爲起，是這神語與吳當有關係。又以『得……吳將軍頭』，是吳國的對方發生的。按越王勾踐敗於吳，困在會稽山上，幾乎亡國，常思報吳，乃與范蠡等謀，卒滅吳國，

是這神語係越地發生，『吳將軍』當係吳王夫差。

越王勾踐身質於吳，而越民族當也感覺亡國的痛苦。常思有以報吳。及滅吳，范蠡的功居多，但越王勾踐不用他，使之『遂乘輕舟以浮於五湖，莫知其所終極……』（國語越語下。）當其伐吳時，全國動員，及滅吳當不能全國，人均受賞賜，是以不得受賞賜的隨范蠡逃去，故廣州蛋民自以爲范蠡後（見西南民族專號廣州蛋俗雜談。『船』山西河東人讀爲『ㄔ』方言卷九『舟……東南丹陽會稽之間謂船爲櫓，』是吳越人以船名櫓，『范蠡』或卽『船櫓』的略音，因乘船櫓而逃，故云爲范蠡。范蠡致大夫種書說：『飛鳥盡，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范蠡自稱爲越王勾踐的走狗，及其乘船櫓逃去，隨去人的後裔，據其祖先傳說，或據把『范蠡』音讀轉爲『槃瓠』，故說其狗槃瓠得吳將軍頭，不得受封，洮往山中，因繁育其子孫云云。

史記東越傳『閩越王無諸及越東海王搖者，其先皆越王勾踐之後也。』

國說鄭語『閩芋蠻矣。』

山海經海內南經『閩在海中』山海經海內北經犬封國下郭注『昔槃瓠殺戎王高辛以美女妻之，不可以訓，乃浮之會稽東海中，得三百里地封之，生界爲狗，女爲美人，是爲狗封之國也。』

臨海水土志『夷州在臨海東南，去郡二千里，土地無雪霜，華木不死，四面皆山，衆山夷所居，山頂有越王射的正白，乃是石也』（御覽七百八十引。）

鄭語係周赧王初年作品，其時已有『閩』名。史記說『閩……爲越後。』海內經係劉歆作，說『閩在海中，』是閩民族由福建倒海中去了。』郭璞以『會稽東海中，三百里地』（當係臺灣）的大封國爲槃瓠（范蠡）後。臨海水土志以夷州（臺灣）『山頂有越王射的正白』（常係夷州土人的話，著臨海水土志人錄其原語，下加以『乃是石也』的解釋，）是臺灣民族係吳越民族，於西元前一〇〇年至西元

時由浙江福建到臺灣去的。

中央研究院林惠祥先生的臺灣番族之原始文化一書，其中關於臺灣民族爲吳越民族，有幾點列左：

(一) 斷髮

吳越民族前證明他是斷髮的，今按臨海水土記；『夷州……人皆髡髮。』林君以夷州爲臺灣甚是，是臺灣與吳越同爲斷髮民族。

(二) 文身雕題

吳越民族前證明他是文身雕題的，今按隋書流求國傳『婦人以墨鯨手爲蟲蛇之文。』臺灣番族之原始文化貢十派宛族條『有文身之俗，但不於面而於手臂胸背等處。』同書貢七太么族條『男女皆鯨面而飾，故又稱「鯨面番」。』男子自額至頰之中央作直紋，女子自口經兩頰至兩耳作橫而斜上之闊紋，使口似有銳突之勢，漢人稱之爲『烏鵲嘴。』林君以琉球爲臺灣甚是，而臺灣現有文身雕題人存

在，是臺灣與吳越同爲文身雕題民族。

(三) 黑齒

吳越民族前證明他是黑齒的，今按臺灣番族之原始文化頁十七食物條『嗜檳榔，唇齒皆紅污。』是臺灣與吳越同爲黑齒民族。

(四) 鯤冠贏飾

吳越民族前證明他會用鯤冠贏飾的，按後漢書倭國傳『會稽海外有東鯤人，分爲二千餘國……。』隋書琉球國傳『衣……綴毛垂螺爲飾……下垂小貝。』臺灣番族之原始文化圖一五爲『織貝衣』其貝爲六六三〇〇顆。同書頁一六衣服飾物條『妝飾品之種類有耳飾頸飾胸飾腕束腳飾等，其原料爲貝殼……。』是臺灣與吳越同爲鯤冠贏飾民族。

(五) 短鬚

左傳昭十七年『楚……大敗吳師，獲其舟餘皇……吳公子光請其衆……請籍

取之……使長鬚者三人，潛伏于舟側……楚人從而殺之。』是楚人，爲長鬚，吳人爲短鬚，故找三個長鬚似楚人的作間諜，使楚人認不出。據此吳人爲短鬚的。按隋書琉球國傳『男子拔去鬚髮，身上有毛之處皆除去。』林君云：『番族原乏毛，非拔去也。』臺灣番族之原始文化頁三體質條『鬚髮甚缺，體毛亦少。』是臺灣與吳越同爲短鬚民族。

(六) 音樂

前證明越人不知五音而善野音的，臺灣番族之原始文化頁三二『尚有一種奇異之樂器，卽『音樂杵』，係長數尺重量數斤之大木杵，持之搗於石上，其音『鑄鑄』然，五六根合敲成歌。』永春州志『畲民……少年羣集而歌，擊木相擊爲節，主者一人，盤旋四舞。』以『擘木相擊』的『音樂杵』搗石成聲作樂，當然不懂所謂五音。此可證明臺灣爲吳越民族，而且與畲民爲同族。

南洋羣島民族與吳越民族多同俗。

(一) 文身

南洋見聞錄『文身涅齒(黑齒)由來久矣，文身之俗，存於緬甸日本安南暹羅之人。』按日本原爲馬來族，後被蒙古族侵入，現爲混合種，文身是印度支那民族的特徵，日本亦馬來種，故日本亦文身，吳越民族文身。是吳越亦同馬來種。又墨子前疑爲印度人，而墨子文法與日本文法同。與中國(戰國時)文法不同，是墨子的文法含有馬來文法的成分，又得一佐證。

(二) 黑齒

南洋見聞錄『暹羅人好嚼檳榔，飲食之外，恆投於口中，非至熟麻，則不得休，口津遺地，紅幾如血。諺曰：『相狗有齒；狗齒則曰；人而白齒，胡不遄死；』可見其俗矣。檳榔大如黑棗，皮綠質鬆，軟於海絲，吾嘗之味辛而澀，眉爲之蹙也。士人之所食者，和紅石炭與菸葉於中。兒童能語，卽向其母索檳榔粉，

童齒未全，故飼以粉。人出必攜檳榔自隨。乞人乞飯，亦乞檳榔。吾意暹羅人之嗜此，亦猶南美士人之嗜料楷葉，始藉以激動神經而耐飢寒，久之遂以成俗。』瓜哇泗水土人是『好嚼檳榔荖葉（荖樹名，荖樹之葉也），中調石灰，取其第黏着齒間易於過癮，初吃時口紅紫似噴血，久則深若髹漆然』。

檳榔之產，南洋見聞錄說『爲常綠喬木，屬棕櫚科，高約三丈，幹徑約五方寸，有葉無枝……葉聚頂端，爲羽狀複葉。產於熱帶，五年始結實，初開黃花如稻穗，實聚生一簇，數可百枚。……蘇門答臘東海岸，婆羅洲西海岸，及巴達維亞（爪哇西）附近皆產之。』南洋羣島人之黑齒由於嚼檳榔，吳越人之黑齒，亦當由嚼檳榔而生。檳榔產於熱帶，在南洋羣島中祇限於蘇門答臘婆羅洲爪哇之間，吳越不產檳榔，當無由嚼檳榔而黑齒，猶如與吳同地域的徐舒，同緯度的楚巴，均因不產檳榔而無黑齒，吳越不產檳榔而有黑齒，是其民族與南洋同，同有此習俗之故。

(三) 短鬢

南洋見聞錄『馬來士人……男子無鬚髮。』此與吳越臺灣民族同。



吳越民族不是中原民族，而與苗民及馬來半島南洋羣島臺灣北極愛斯基摩人，美洲印第安人爲同族，這不過是從書本子提出的證據而作假定的，若要作爲確定須有下列的工作：

一 考古

甲 南京石器時代遺址

南京古物保存所於十九年三月在南京棲霞山西北甘家巷附近發掘六朝墓時，發現石器時代遺址三處。第一遺址在張家庫高家山焦尾吧洞前，第二遺址在甘家巷岡頭上，第三遺址在甘家巷土地廟北。在這三個遺址中得有未磨石器六件半磨石器四件磨光石器三件陶鼎殘腿二十四，陶器殘片五十塊，其中花紋係幾何形的

十八塊玩具二件，均陳列在南京古物保存所。但高及彩色陶器未發現。

乙 香港石器時代遺址

北平地質調查所內陳列有香港的石器時代的陶片，其花紋爲幾何形。

丙 南越王宮殿遺址

南越王宮殿遺址，聞在廣東廣州市瓦窯後街，近被人發現，古董商爭往其地向居人購買其上有字的陶片，南京有孫某於其處得一百六十餘片，我擇其數片攝影，并得其拓片三冊。

南京石器時代遺址中的陶片上的花紋，與遼寧（見奉天錦西縣沙鍋屯洞穴層）河南仰韶（中華遠古之文化）山西西陰（西陰村史前遺址）及我們這次在山西萬泉縣荊村瓦渣斜所發掘的，甘肅（甘肅考古記）均不同。而與香港石器時代的陶片花紋完全相同，與南越王宮殿遺址花紋相近，這是一件最可注意的。

二 調查

甲 南京附近的句容

南京城南由牛首山以至句容一帶，有可注意的三點：

(一) 語言 我在南京常出城到鄉間去考古，棲霞山一帶的語言很好懂，他們相傳是從安徽及徐州移來的。惟南京城南南鄉牛首山以至句容一帶的語言極難懂，就是南京的人也不懂他們的話，但常到南京城內的男子語言尙可懂得一點，若婦女的語言就不懂了。

(二) 習俗 南京南鄉及句容一帶，土匪甚多，行人畏懼，我詢南京地方的人，他說那些人並不是土匪，是嫉生人的，看見有個面不相熟語言服裝與本地不同的人，他們就大為注意，若是二三人同行，他們把這行旅的衣服錢財奪去；若是一人獨行，他們就推到塘子裏去。他們家裏就是有幾百頃地也作如此行為。按此種風習與臺灣番族及婆羅洲不乃子族相同。

(三) 特徵 中央大學建築系教授劉福泰先生，他說他們廣東人大多數人的腳

趾的小趾趾甲是分爲兩半個的，名曰雙趾，並將他的襪子脫了着我看過的。袁允中先生告我，他們江蘇海門一帶人有一部分也是脚有雙趾，相傳這些有雙趾的都從句容移來的。按此雙趾當爲『交趾』，句容與廣東人同此特徵，大可注意，此種特徵由於種族的遺傳？疾病的遺傳？這是人類學家及醫學所當注意而應急解決的。

乙 西南民族

西南民族的調查，廣東中山大學曾作過初步的調查。

丙 畲民族

福建畲民現已有人注意，但未着手調查。

調查工作，未作初步調查的，應作初步調查；已作初步調查的，再作詳細的調查，南京的石器時代遺址發現，算是作爲初步調查的工作，應再作大規模的發掘，供獻學術並解決這吳越民族的問題但我不會做官，使南京棲霞山附近石器時

代遺址發掘的報告未發表而即離職，不惟對於這吳越民族直接的證據，受一打擊，即長江下游第一次發現石器，因我人輕言微的關係也沒人去注意。

我這稿草成以後，向各雜誌去投求其發表，都說你這是個假定，待確定了再發表我以為真正的確定是沒有日子的，大概的確定，在中國還得三十年，到民國五十年再說。因為：

第一，現在書本子上的材料尙未整理，真偽未定，即根據書本作為假定也有問題，例如郭沫若先生所著的古代社會研究一書，大體上是很可佩服，但他不信認左傳而信認周禮，詩的解釋也不正當：這是他一點小誤。

第二，地下的材料未發掘出，現在對於石器時代已有個概念，殷墟知其略情，而由石器時代至殷墟甲骨文字時代，中間尙未發現其遺址，由殷墟至燕都，（燕都考古尙未有報告）其間的東西兩周尙未發掘。現在假若要根據考古學作上古史，時間上尙接連不起來，空間上當談不到。

第三中國內地的非漢族及周圍的民族與中國有直接關係，尙未明瞭其現像。如蒙古西藏苗民。尙無詳細的研究，而朝鮮臺灣南洋羣島暹羅緬甸印度阿富汗波斯阿刺伯土耳其西伯利亞均與中國有直接關係，我們一點不知道，而其材料沒法引用。

以上三點，要有個大概情形，還得中外學者努力三十年，到那時我們專門研究一個問題，其他的問題，根據其他的學者研究的結論，那時的文章方可謂之確定。但一切文章待到那時再發表，未免太遲吧，

未得到確定的結論而先發表，是要作個提案，請大家注意這一點，提出問題後方可慢慢的解決但守舊的聽得有提出新的問題，便不看其書的內容（或者竟未見其書，成爲問題不成爲問題，以『大膽妄言』四字批評。學術的批評，最好用祇少被批評的原文三分之一長的文字發表，就大體上着想，不宜攻擊其小節。不要像官僚式的批示『所請之處』『碍難照准』『着無庸議』，不說明理由（法院判決書

尙列有理由一項）的四字批評，使受批評者沒有辯護的餘地說。

我不是人類學家，吳越民族之作非其本分，不過我因爲在南京，發掘石器時代遺址，方發生此興趣。如果大家『不以人廢言。』平心靜氣作前列各項工作，以解這吳越民族是否周夏之後能爲中原民族。

周民族原住於甘肅的慶陽靜寧，陝西的常武邠縣一帶，至太王時被夏民族（獮狁）所侵乃南下至岐山，時周已至農業社會，新得的領域，一事管轄不周，乃封其子爲二國，詩大雅皇矣說：『帝作邦作對，自太伯王季。』王季的國在周原（大雅緜『周原膴膴』故國號周；太伯的國在吳山（吳山見前）故國號吳，周原在邠西南；吳山又在周原西，故皇矣說：『乃眷西顧，此維與宅。』周吳兩國之封爲封建的開始，皇矣的作者鑒於前此國與國爭甚烈（實爲種族與種族爭），而周吳兩國相處相好（係一個種族），是以說：『維此王季，因心則友，則友其兄。

王季的周國處在太伯的吳國之東，向東發展較易，是以文王伐崇，武王滅殷，周公成王向東再事經營，除將殷民族戰敗外，又渡河而東（易有筮涉大川）的十三條）戰勝夏民族，以其地封晉（左傳定四年說成王將唐叔『而封於夏墟』）魏等國。又將太伯的吳國分封於其地爲虞，吳世家云封周章之弟於故夏墟——見前，至春秋時爲晉獻公所滅。

太伯之後有西吳東吳（周章弟所封）二國，西吳國因處於西垂，中原無聞，僅於石鼓文見其侵秦（見前），東吳國處於中原，爲人所注意，後人不明王季的周國之所大，伐殷而主中原，乃以東周的現象——傳位於長子的系統觀念，說太王欲傳其位於王孫文王，太子太伯因避位於公子王季，東至於吳自成一國。此種錯誤、由於太伯不爲滅殷的周武王的祖，而周東又有吳國（山西南部之虞），此尚不大差，後至春秋末年轉爲江蘇中部的吳；使錯了二千餘年，大有不能挽回之勢！

與衛聚賢論吳越文化書

呂思勉

論吳越文化書

357

辱書論吳越古代文化，此事求之傳記，可徵者甚少，必發掘之業益盛，乃能明之，今僅能言其崖略而已。蓋民之資生，莫急於衣食居處。居寒地者多食鳥獸之肉，居熱地者多食草木之實。中國古代，雖二者兼有，究食草木之實者為多。耕耘之業，實自茲而起。皮服與卉服並行，卉服亦必較盛，故農夫皆黃衣黃冠，績麻蓋由此發明。蠶桑古稱盛於北，其原起亦必在南，以易言黃帝堯舜垂衣裳，其時固猶在東南，未遷西北也。南方巢居，北方穴居，而言宮室者必治上棟下宇，不問以陶復陶穴自安，則亦以南方之居高明，而北方之處卑闇也。更進言之：生計之舒，必藉通功易事，史記謂自大暉以來，則有錢矣，億說不足據。說文云：古者貨貝而寶龜，周而有泉，至秦廢貝行錢，說較可信。泉幣至周始有，則殷以

前皆用貝矣。此實隆古民族，起自海濱之鐵證也。說苑云：子路鼓瑟，有北鄙之聲。孔子曰：先王之制音也，奏中聲，爲中節，流入於南，不歸於北，禮樂爲化民之具，二者相爲表裏，樂主南則禮可知。楚辭天問一篇，備攝宗教哲學之義。先秦諸子言宇宙論者，曾莫能加。是則道德學術，亦皆原於南也。古代文化，蓋初植於揚州，西漸於荆梁，而大盛於徐堯。何以言之？古言出治，必始人皇。人皇者，遂人也。（天皇地皇乃後來附會之說，僕別有考。）遂人始知用火，實進化之大原也。春秋緯言遂人出陽谷，分九河，絕無他證，恐據萬物始於東方之義億言之，九河并恐係九州之誤。繼遂人者伏羲，其後有任宿須句顓良，繼伏羲者神農，卽大庭，魯有大庭氏之庫，則地皆確實可徵矣，禮運言後聖有作，修火之利，范金合土。御覽皇王部引古史考，謂遂人鑽燧出火，教人熟食，鑄金作刀，觀後來冶鑄之業，南盛於北，則遂人當在揚州。抑古代帝王，功德在民，有實跡可指者，遂人而外，莫如有巢。韓子五蠹，卽以二者並言，莊子盜跖，無遂人之名，

所謂知生之民，卽指逐人也。有巢氏地亦無考，遁甲開山圖謂在琅邪，然此書全不足信。巢居必依茂林，疑亦當在揚州矣，然則華族初興，實在江海之會，羲農乃其分枝北出者耳。此北出之枝派，文明反盛於其故鄉，則以古代徐堯，下隰宜農之故，夫下隰之地，非修溝洫無以事耕耘；而苟事耕耘，亦不慮其無刈穫。水功勤則人治修，刈穫豐則資生厚，而文明大啓矣。此隆古開化之情形，可以追想者也。黃帝崛興，實爲史事一大變。黃帝誅蚩尤於涿鹿，而身仍處於涿鹿之阿。涿鹿所在，舊說有三：一上谷，二涿郡，三彭城也，僕初信涿郡之說。以史言黃帝遷徙往來無常處；又其戰也，敎熊羆貌貅貍虎；類於游牧人之爲。阪泉涿鹿之戰，實河北游牧之族，擾河南耕稼之民也。由今思之，殊不其然。遷徙往來無常處，特言其武功之盛，非謂其爲行國。不然，何又曰邑於涿鹿之阿乎？敎熊羆貔貅貍虎，正足徵其尙在南方。孟子言堯時水患曰：獸蹄鳥跡之道，交於中國。其言尉之罪狀曰：苑園汙池，沛澤多而禽獸至，計周公之功曰：驅虎豹犀象而遠之。

而周書世俘，言武王狩禽，貓虎熊羆，多至千百。則自商奄至於江南，仍爲禽獸逼人之地。蓋水患甚而農業荒也，洪水之患，爲古代文明，自東南轉入西北之一大關鍵。其事似始於炎黃之際。管子言黃帝之王，燒山林，破墮藪，焚沛澤，正與孟子言益烈山澤而焚之同。周書言阪泉氏徙居獨鹿。阪泉者，神農之末世。獨鹿卽涿鹿，蓋蚩尤之居。其地實在彭城。蚩尤既滅，則黃帝居之，而使其子弟分治神農氏故地。史言青陽降居江水，昌意降居若水是也。江水若水，後人以今四川之長江雅龍江釋之，此實大誤。湯誥曰：東爲江，北爲沛，西爲河，南爲淮，則古以江在東方，青陽之所居可知。呂覽言顓頊生自若水，實處空桑，空桑者？左氏昭公二十九年，蔡墨言少昊氏有四叔，世不失職，遂濟窮桑；定公四年，祝鮀謂伯禽封於少皞之虛；則杜注謂窮桑在魯北者不誤。王篆友云：桑本作蠶。若木之若，亦當作蠶，加以象根形，實桑之重文。此說甚精。古謂日出榑桑，若水蓋亦桑水之誤，其當在東方不疑也。然則蜀山卽涿鹿之山，昌意蓋取蚩尤氏女

故大荒北經，風俗通義，咸以顓頊爲黎苗之先。然昌意雖與蜀山昏媾，而姬姜二姓之爭，則仍未已。傳記言顓頊共工之爭則是。祭法曰：共工氏之霸九州也，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州。管子曰：共工氏之王，水處十之七，陸處十之三，乘天勢以隘制天下。則共工在當時，實爲姜姓一強國。淮南言共工振滔洪水，以薄空桑，其所爭者，正神農氏故地也。自顓頊至堯，歷年歲，卒見流於幽州。蓋姜姓喪敗之餘，終不敵姬姓方張之燄。然姬姓雖克定共工，而兗州之地，卒亦不可復處。傳記言禹之治水，時愈晚則愈侈。遂至謂江淮河沛，罔不施功，實則非是。禹之自言曰：予決九州，距四海，濬畎澮距川，九者數之究，九川特言其多。四海者，中國之外，中國無定竟，則四海亦無定在。濬畎澮距川，則孔子所謂盡力乎溝洫者也。后土與禹，治水不可謂不力，然終不能濬沈災。華族之居兗州者乃稍稍西北徙。堯都究竟在何處，今難質言。舜之傳說甚多，孟子謂爲東夷之人，實最可信，舜在東則堯不得在西，後世謂堯都晉陽，或謂都平陽，蓋以叔虞封於

河汾因唐之舊云爾；此或堯之後裔，必非堯身處於是也。武王謂有夏之居，自洛汭延於伊汭，則西遷之業，實至禹而告成，華族文化，自此寢盛於西北矣。然徐堯之間，遺徽未沫，故夏甫衰而殷又自東南起，此則公之所考，足以明之矣。湯居毫，毫之所在，異說紛如，王靜安謂卽左氏莊公十一年公子御說奔毫之毫，最爲近之。蓋古事傳於後者，率經春秋戰國時人之手，必據其時之地名，以述古事也，仲丁遷於陑，或曰在河北，或曰敖倉，未知孰是，要在毫西北，河亶甲居相；祖乙遷邢；盤庚渡周南，復成湯之故居；武乙復徙河北，蓋始終向西北進。而東南之地，據前所引周書孟子，仍爲曠廢之區，蓋水患後迄未能興復也。周初之奄，中葉之徐偃王，雖聲勢甚張，卒不能與周敵蓋以此。然齊楚未興以前，徐堯之地，固東南之名區，而西北之勁敵也。當茲雍豫徐堯，紛紜變化之時，華族之留居荆揚者，以火耕水耨，漁獵山伐，飲食還給，不憂凍餓，稍流於些窳偷生，治化遂落殖民地後，轉藉北遷之族，南歸爲之反哺焉。楚自荆山開拓至郢；泰伯

無余之後，入於吳越則是也。文化之傳播，豈不異哉？職是故，南方所傳古史，實仍與北方無異。讀離騷天問及伍子胥諫夫差之辭可知。舜生姚丘，爲後世之上虞；耕歷山在餘姚；漁雷澤在具區；避堯子在百官橋；大禹陵在山陰；巫咸冢在常熟；泰伯城在無錫；皆是物也。謂虞夏殷周之後，有播遷至是者，而其史蹟隨之以傳則可；謂其人本居是，事卽在是，則實不可。故謂吳越古代文化，傳記可考者甚少也。然則遂無可考乎？曰：是亦不然。蓋無可考者，其氏族部落若國家之行事，而有可考者，則其民間開化之迹也。且如冶鑄之技，械器之所由利，耕作之所資，亦戰鬥之所賴也。蚩尤戶作兵之名，固非黃帝之族，弦木爲弧，剡木爲矢者所能逮，其遺迹之在南方者，則如水經漸江水注曰：石帆山，西連會稽，東帶若邪溪，吳越春秋所謂歐冶涸以成五劍。溪水下注大湖，湖水自東亦通江注海，其東有銅牛山。又如資水注，謂益陽有井數百口，皆古人采金沙處。可見南方阮治夙興。此並非蚩尤之所教，必其民族久閑於是，蚩尤乃因以作兵也。漸江

水注又謂秦望山南有樵峴，峴裏有大城，無餘之舊都。此未必然，然古代南方，久有都邑，則可知矣。廬江水注言西天子障，猶有宮殿故基，可想見障名所由得，述異記言廬山上有康王谷，頗有一城，號爲劍城，傳云周康王之城。城中每得古器大鼎弓弩之屬。傳諸康王非是，然亦必古代南方名國，聲明文物頗盛者也。此等皆并國名而不傳，無論繫世行事矣。南方史迹之難知，實由簡策之傳太少，然南方固非無文字。廬江水注言：廬山之南，有上霄石，上霄之南，又有大禹刻石，此實南方古國銘刻，正如登封泰岱之有刻石。將來此等物發見較多，必可補史籍之闕。然此等物不必皆在地表；即在地表，亦必深山窮豁，大費搜尋；此則仍待勇於考古如公者，努力爲之，而非徒鑽研故紙如僕者，所能爲役矣。忽忽，言不悉意，謹再拜。

路史謂凡以陵名者，皆古帝王墓，零陵竟陵江陵之屬是矣，此不必盡然，亦不必盡不然，今日發掘古墓之事，亦北盛而南微。然南方史迹，傳者既少，其相

需實更殷。古墓中容或藏有簡策，汲冢卽其一證。今若能確知古墓所在而發掘之，或可得有記載，以補簡策之闕。此其爲物，自遠校石器陶器爲後，然亦各有其用也。又白。

吳越史地研究會兩種報告之批評

松本信廣作 徒然譯

日本昭和十一年（一九三六年）十二月，東京人類學會出版的人類學雜誌第五十一卷第十二期有松本信廣介紹本會出版的兩種報告，是已引起日本考古學界的注意，現由徒然君譯成中文，

杭州新石器時代遺址之試探報告

浙江省立西湖博物館
吳越史地研究會合編

關於中國南方的新石器時代一問題，在以前僅有 Heanley, Shellshear Finn, 諸氏之于香港，同 Edger 之在揚子江流域，Anderson, Coggins Brown 之在雲

南，稍爲採集了一些，使我們知道南方的文化史上還有這樣一個大問題還沒有解決外，這次中國人自己又介紹浙江省石器遺址給世界的學術界，想不到這樣枯寂的領域里，竟投進了一顆光明，這實在是件可喜的事情。

照衛聚賢氏的序上說：他曾在一九三〇年在南京發掘過六朝時代墳墓的時候，偶然的發現過石器，不過當時的學術界是不承認牠是石器的。本年在杭州一家骨董店里發見有許多石鏃石斧，牠的發現地點是在西湖北面的老和山下，地名叫做古蕩，而現在還在建築第一公墓上，當時衛氏又在土人手中購得了許多，此後衛氏在五月三日一日偕金祖同、周泳先、董聿茂、胡行之，等共十二人，雇了許多工人，在公墓內掘了三個坑，公墓外南面掘了一個坑，得石器六個，土器三片，連早日購入并在附近地帶發見拾得的，共石器三十四個，陶片三個，又附近地方如紹興等處出土類似陶器的瓶罍十三個，一同揭載在這一冊書上。關於說明方面有胡行之的「古蕩新石器時代遺址試掘報告」，劉清香「古蕩附近地質」，胡行

之「古蕩石器出土在東南文化上之價值」，衛聚賢「古蕩爲製造石器工廠之推測」，樂嗣炳「古蕩考古的前途」；增錄有衛氏的「古蕩出土之新石器與吳越文化」，「江蘇古文化時期之重新估定」。本書中的議論，因爲多是創論的緣故，我們不能在沒有深切加以研究的時候，妄加批判；不過在這裏面所有的東西，我們可認爲在考古資料中是極有價值的。其中一個有肩石斧，這形狀完全是印度支那系的東西，十三個有孔石斧與七個摩製石鏟，是表示着多少與北方石器時代是有關聯的，此外還有方角斧三個，其中一個比較長大的，又屋根形的石器一個，使我聯想起南菲土人使用的農具，同南歐石器時代好象是有關聯似的，這也是很有興趣的。又例如遠州式圓筒形的石斧，我們是特別注意一種靴形的石器。原來靴形青銅斧在印度同中國的青銅文化上是有很顯著的遺跡的，即如古代的銅鼓上有時也可以發現此類模樣的斧形。至于此類石斧的分佈，以印度支那北方馬來半島爲最多，雲南西部也有，明治十七年，荷蘭女史在東京的山西地方，曾經發現這種

石斧的祖形一個，一塊頑石，固已經純粹的青銅斧，他的距離很可能想像在此過程中這靴形的石斧是占着多重要的位置的，今後要檢討東亞石器時代文化，我相信古蕩的遺物，是不亞于我國青龍刀形石器的，不過伴存的東西，他的價值，同給我們的智識，也應相當加以注意。

金山衛訪古記綱要

金祖同著

去年張天方氏在江蘇省武進的南面。有一座古城址叫做奄城的里面，發現了漢代前的土器片。此後黃伯惠黃仲長二人所有在浙江省錢塘江岸海邊的金山衛的鹽田中，也發見了同樣的土器片。于是衛聚賢，張鳳，及著者金氏等去金山衛作實地之踏查，採集了許多土器片，後來陳志良氏也去踏查了三次，在海塘中發現灰跡，除了黃色土面層下含有鐵鎔渣，宋元磁片的含砂礫灰土層外，再下就是含有鼎足，鬲片，土器片，灰黑土層了，再往下去是沒有文化遺物發現，祇黑色的

淤土層了。我們在這里認灰土層是近代文層，黑土層爲古代文化層的。

著者他檢索了許多地方志，覺得金山衛地方因爲海水的沖激，是逐漸在剝削中的，古時是遠伸出海中連接着金山的，爾今金山却成海中一孤島了，著者不但這樣的主張，并且推測以前還是越國的故地。

好象是件很有趣的事，就是著者很費心計而構成的 Sketch，他曾經發現而又被遺忘了的幾件石器，一是海塘沙灘上發現的曾經打製的有肩石斧，一是海濱發見的有溝石斧，要知這是都與南方石器文化是有關聯的，并且有溝石斧我們好象也在臺灣見過似的。

還有許多稱作鬲片鼎足的東西，我們不知道牠同北方系的土器片有相似的地方沒有，這些土器片上面都印着繩紋，此外也有印着布形紋簾形紋，還有幾何學模樣的捺印紋，櫛目紋的，從前 Brein 師好像在香港也發現過類似的土器片的，著者關於水浪紋的變化，他分作寫實，轉變，象徵，三個階段，他說經過這三個

階段後，最後才發生雷紋，土器頸部用水浪紋來作裝飾，在石器時代泰西各國也有例可援，所以我想請中國的學者在研究自國這一代時代文化的時候，最好再注意一下，四近之國同一時代的文化狀態是到如何的程度了，這也可以認作一個必要的參攷的。

上面介紹的二書是用漢文寫成的，是同學西川寧借給我的，在此謝謝他的好意。

吳越文化之探查

蘇 鐵

本文係日本人在上海辦的自然科學研究所出版的自然第三號（一九三六年七月十四日出版），由徒然譯成中文，他除根據古蕩報告及奄城金山訪古紀外，尙有報紙上的材料。

一

江浙二省在春秋戰國時代是吳越地方，與日本是沒有發生過一些交涉的，因為居住在上海的緣故，對於江浙二省的土地特別感到親熱，這地方的歷史地理語言也感到有相當的興趣，這並不是一件偶然的事。近時古代史專家衛聚賢，陳志

良等在江南各地作考古學的試探，在新聞紙上常常可以看見這一類的消息，最近他們的發掘工作，是告了一個最初的段落，並且發表了他們很有趣的結果是怎樣。從這精緻的研究上我個人是不敢有所批判的，不過在讀這種專著的時候，隨筆式的拾些片段的智識繙譯出來作參考而已。

本年五月末衛氏在杭州青年會講演『新石器與吳越文化』他的主張是這樣的。

一般人的思考，以為江蘇浙江現在雖成爲中國文化的中心，不過在古代無論如何是不及黃河流域中原地方的文化的，然而現在衛氏根據江南地方古代遺留下來的東西以考古學的方法試探的結果，覺得江浙的古文化並不劣于中原文化，或竟在其上，這是根據吳越文獻所不能判真相的一件事，這是怎麼道理呢，因為吳越人自己記錄的史籍是殘缺不完，現在所存的是他國人所記離開吳越爲中心不親切的記錄而已。

第一魯人孔子的著作——春秋——這裏面關於吳人的有百分之一餘，關於越

的不及百分之一，第二晉人的著作左傳中，關于吳的有百分之二餘，關于越的亦不及百之一，第三楚人著作國語中，始漸漸關于吳越的事情有獨立的記事一篇（吳語第十九與越語上第二十，下第二十一）不過這里面所記的差不多都關于吳王夫差越王勾踐之事蹟為止，在他二人以前的事情殆完全湮沒不明了。

竹書紀年關于越有幾條簡略的記載，史記吳太伯世家，越王勾踐世家除根據左傳，國語，世本外，新材料也很貧弱的，吳春秋十卷也根據左傳，國語，史記，敷衍了事而已，越絕書十五卷是後漢光武二十八年會稽人袁康所作，不過關於古事的記載，古時的史料也很微弱的，在這種場合，要明瞭吳越古代文化其勢有非依據考古學之實證不可的狀態了。我們現在且看衛陳二氏用新發掘方法所蒐集的古物與研究的結果是如何了，為便宜上起見我分三期寫出來，最始是從吳越以前的文化起。

二

吳越以前的文化是以南京棲霞山與杭州古蕩出土的石器爲根據的。古代江南一帶的地方是遠隔着陸地的好象海中的島嶼一樣，象黃河流域大陸地所發掘得的舊石器與新石器，在那里是一些也沒有發現過，一直到石器時代的後期江浙尙沒有人類居住的傳說已不足相信了，考衛氏于民國十九年在南京棲霞山發掘六朝墓的時候就留意石器了，在三處地方曾拾到幾件石件，但是江南在以前是沒有發現過石器的，不能即據之以爲石器時代此處已有人類居住。因爲南京收獲少的緣故，如果說此處已有人類居住的話，那就好象法國拉克伯里氏的『中國古代文明西方起原論』說中國人是從巴比倫來是同樣的一件荒唐無稽的論調了，幸虧中國人的努力在黃河流域發現在新石器前的舊石器，同時世界最古的北京猿人與原始石器也發掘了，無異給拉克伯里氏以無形的答覆。這次在古蕩發現大批新石器時代

的石器，于是江浙地方新石器時代也證明了。這時期的文化與黃河流域新石器時代的文化是相當的，石器的頭部是磨得非常的精巧，穿鑿孔的方法也非常的圓熟，總之可以推察這時代的技術是有相當的進步，與山西省萬泉縣出土之新石器時代的東西有同等的程度了。

三

其次就移到第二期吳越時代的文化。關於當時的文化是以金山，奄城，越城，乍浦，的陶器類作根據的，前述發掘南京棲霞山石器的時候曾蒐集陶片數十片，這類陶片的幾種幾何形模樣是與黃河流域絕然不同的，衛氏在這時候，他有一個疑問就是吳越文化是獨立的，牠是否會受過中原地方的影響呢？換一句話講就是太伯奔吳，少康去越的問題，當時衛氏曾就吳越民族草了一篇長文，不過因上海各雜誌編輯者都有傳統的頭腦竟沒有發表出來，至民國二十年始在北平的進展

月刊上發表。

民國二十四年在常州的淹城，金山的戚家墩發現了許多陶片，這類陶片的模樣與棲霞山是相同的，這里就證明衛氏五六年前的學說了。此後衛氏等用一種不屈不撓的努力在蘇州乍浦等處探訪具有同樣的發見。

(一)淹城古址是在常州城南二十里地方，去年五月十月陳志良氏曾作了幾次探查，古城分外城，內城，子城，內外二城有護城河繞着，外城有三個墩，越絕書上說「毗陵城南，故淹君城也，東南爲淹君子女塚」即指此，遺跡有幾何文樣的陶片，差不多都完全與金山衛海濱戚家墩所出者爲同一系統，陳氏的意見是這樣。

一、奄是殷末周初東方的大國，本在山東曲阜因周公之攻略奔淮水，此後周宣王代淮夷又南下在常州構奄城居之，即奄國(奄族)之遺跡。

二、現在的淹城不是很古的，江南地方潮濕，西周時代時的東西，恐不容易

保存了，據現狀觀察，應是隋代稱王的沈法興所築。

三、淹城出土之陶片模樣極奇古，且又與金山衛海灣所出者同，因之可說江南民族，即吳越民族文化，並無另外一系統了，說詳陳氏著『淹城訪古記』讀者可參照也。

(二)依金山考古探訪者陳志良氏所記，說去年十月中曾前後發掘過三次。第一次陳氏在金山衛海塘外海灘上拾得土器殘片。第二次探訪古文化層的地層遺址，并測定戚家墩古井現狀，第三回陳氏之外有衛賢賢，金祖同，劉德明氏等同行證明海灘文化層的錯誤，戚家墩內的文化層分布極廣，并勘定崑山，上海，嘉興等地有同系統的陶片發見。古井的價值很大，并在井旁拾得很多的陶片，內中有塊是一種礦質陶片。詳細請參照金祖同著『金山訪古記』。

今年三月衛氏到蘇州東吳大學去講演的時候，在石湖附近發現兩個古城，還拾得金山奄城系陶片很多，考證志書知古城是吳王夫差伐齊時候的關係，越王勾踐乘

夫差北上之隙襲吳，吳王太子友戰死，於是築城防守，越王亦築堡夾河對峙。爲要求吳越二城文獻上的材料起見，于是推測吳王夫差姑蘇台的遺址究在何處。後來衛氏竟在太湖畔的七子山（記錄作七枝山）上發見了。同時在靈岩山發現館娃宮址，又在浙江屬的平湖，乍浦，敢浦等處收集了許多吳越系的陶片，杭州古蕩比較少一些罷了。

像這樣各地出土的陶片共有三四十種幾何模樣，其比較特出的是用織布捺成的，此外有刺成的，刻成的，這種幾何學形模樣的陶片除曾在殷虛秕子窩出了少數外，此外黃河流域是絕對沒有的。

黃河流域新石器時代及其以降的陶器都是單條紋，蓆紋，三種，無論誰一見就可以分別那一種是美觀，因陶器上印的紋樣而觀，可以判斷吳越文化是並不亞于黃河流域的，不過彩色陶在江浙至今却沒有發見，有之則陳志良氏在南京探得一個陶土球，表面上有紅色的紋樣，是與彩色陶器差不多的，故江浙地方之有彩

色陶器也是可能的。

(三) 吳越古城遺跡 衛氏在本年三月探訪去蘇州十五華里的石湖地方，石湖之北有一條名越來溪，西有一座小山名磨盤山，在這地方拾得很多金山，奄城系的陶片，又在山下海潮寺周圍發見六朝瓦當，越來溪之東有土阜名黃壁山，也有陶片衛氏調查的結果，以爲磨盤山就是吳城，黃壁山就是越城，與古書所記吳越戰爭之時，夾河設營壘的說法相符合。衛氏又偕同王佩諍氏在蘇州公園掘了許多古瓦片，查志書知道公園就是吳王夫差的宮殿的遺址。

四

最後第三期就是吳越以後的文化，這時期以浙江各地所出之磁器爲根據，原來在中國西北部所謂大夏部落者，在古代即以磁器知名，印度人讀大夏爲支那，歐洲人亦以中國產磁亦即以磁器之名 China 者名中國。究竟中國在何時發明磁器

呢？即現在之考古學家也不敢下肯定的斷語，衛氏曾在山西省萬泉縣發見新石器時代的彩色陶上浮出一種紅白模樣的光澤，是很象釉的，國立中央研究院發掘殷虛，在陶器上也會見塗着一層薄釉的。衛氏又曾在山西見到一個有薄綠釉的漢代虎銜環陶壺，兩者都是陶上加一些釉即稱爲磁的。我們至少可以確認三國時代已有磁存在衛氏在南京棲霞山發掘六朝墓，這墓磚上印着「大泉五百」的錢文，這就是三國吳時代的墓磚，其磁質堅白，一層深綠色的釉，塗得并不好，可以知道六朝磁與三國磁是差不多的，并沒有顯著的進步。最近在廈門發掘唐貞觀三年的墓，得了一些唐磁，四月里在上海開的吳越史地展覽會，有餘姚出的磁器，刻着「太平戊寅」這是北宋初年的東西，可以推測牠比較唐時代是稍爲好一些的。南宋的官窯，定窯，哥窯，在磁器中是比較得最精的了。這時期江浙的文化可稱斐然全備，與最早的史前學是沒有援助的必要的。

五

長江中流的南部地方在北方古人是目爲荆蠻之地的，比起隣結中原的江南地
方他的古文化連得很低的地位都沒有的，據衛氏說：在文獻上的確是向來被視爲
黃河流域中心地帶的埠屬品的，從文化低落推察起來這也是自然的結果。不過在
歷史以前則又當作別論。這都是衛陳二氏在作者意味探查下所得極重要的結論倡
導出來的，不但打破西洋人的臆說，而且這種傍證也值得敬畏的。中國土地廣大
，江浙調查的大事業，以幾個特別有志的研究家來探訪也是一件很有趣的問題呀
。

一種見地是中國的文化是從西北漸次的向東南展開，特別是江南的發達，是
宋南渡以來直至近代，人口隨着增加，中心離開了北方，古代繁榮的西北，現在
反有叫着開發的模樣了。再把中國的文化從地理上來看，黃河流域的中原文化，

長江流域的江南文化，再有珠江流域即以廣東爲中心的嶺南文化，這三處地方新石器時代的存在已有確證發現了。并有遠古時代人類文化的遺跡留着，用地域來分別各地風土文化的特色是很有趣的，不過價值的判斷，我覺得不能很快的，江南在從前，吳越文化是沒受着中原的影響，一面則受環境的支配而獨自發展者這是古代人最自然的方式。

在中國的國學家已經進步到用自然科學來實驗了。我希望從中國學者的手里以科學方法指示，以謙抑的態度出之而從事于固有文化的基本工作的發掘慢慢的發揚廣大起來。

六月二十日稿

附錄

吳越史地研究會成立的經過

一 發起的動機

史記吳世家言吳自周太伯至江蘇，始有千餘家的部落。史記越世家言夏少康封其庶子於越地，但『披草萊而邑』，連部落尚未形成。書本子上告訴我們，江浙文化不如黃河流域之古。求其古物，僅有吳季子之劍越王矛等十餘種，這些古物不多而且是春秋戰國時物，沒有超過春秋以前的，是在這種情形之下，想不到要去研究吳越的古文化。

於無意中發現新石器時代遺址，除石器外，有陶片數十塊，陶片上係各種不同形的幾何形花紋，這種幾何形花紋，在黃河流域的新石器時代沒有發現過，而與濱海之處發現的相同，是以疑到吳越在上古自有其獨立之文化，並不是夏少康周太伯以至春秋時晉使巫臣至江浙纔傳播的文化。

江浙古無文化的傳統思想，在人腦海中盤旋的久了。雖有南京的石器發現，尙難推翻舊日之說，因之於二十四年在常州的淹城與金山的戚家墩，又發現了大批幾何形花紋陶器，繼續又在蘇州的石湖旁，平湖的乍浦，海鹽的澉浦，南京堯化門外，以至溧陽常熟均有發現。但這些發現均爲陶器而無石器，故多認此陶器係春秋以至秦漢時物，不能遠溯於石器時代。迨至杭州古蕩發現大批石器，又與西湖博物館作試掘的工作，既得到石器復有陶器，是這種幾何形花紋陶器，實亦甚古。

江浙地域廣大，而這種陶片遍地散佈，熱心研究江浙古文化的人，多有職業

，難以分身到各地調查。因之擬成立吳越史地研究會，以便共同研究。

二 成立的經過

奄城金山發現幾所形花紋，由陳志良，金祖同編有奄城金山訪古記，書中印有了若干花紋，分送各考古學者，已引起人之注意，上海於二十五年二月開古泉學會時。由吳稚暉，葉玉甫，丁仲祐等商談成立吳越史地研究會事，旋既印刷簡章及入會表等分寄各處，經填表入會者數百人，南京由張乃驥，陳志良於二年四月間曾招集過一次談話會，杭州方面由董聿茂，陳萬里等在西湖博物館開談話會一次。各地參加者既多，乃於二十五年八月三十日在上海八仙橋青年會舉行成立大會，到會者有蔡元培，胡樸安等六十餘人；由蔡元培主席，衛聚賢記錄，行禮如儀，通過簡章，選舉職員等，此成立經過之大概也。

吳越史地研究會簡章

一 本會定名爲吳越史地研究會

二 本會以研究吳越(暫以江蘇浙江兩省爲限)史地爲宗旨

三 凡有志研究吳越史地者得聲請入會經會員介紹填具志願書經理事會通過即爲本會會員

四 本會經費會員每年納會費一元(緩收)不足應用時經評議會及理事會通過得捐募之

五 本會設會長一人副會長二人評議若干人理事若干人研究調查出版委員會若干人由每屆會員大會選舉或推定之連舉得連任本會設常務理事十一人由理事推選之

六 本會每年開大會一次由會長召集之並於間月開常務理事會一次由總幹事召集

啓事一

敬啓者：本會定於本年九月一日，出吳越文化論叢第二集，請各地人士撰著大文，於八月二十日以前將稿寄下爲荷。

啓事二

敬啓者：本會編有古代文化，在上海時事新報，每星期三出版一次，請各會員撰文寄下，以便發表。

啓事三

敬啓者：江蘇浙江境內，關於黑魚的神話甚多，請各界將此黑魚神話寫出，寄下爲荷。

溝通學理與技術的完善出版物

攝影學

陸養浩著

定價

江蘇研社

研究社發行

精平裝：二元五角

攝影為科學的技術，亦為技術的科學，於現代文明之貢獻，厥功甚偉。我人攜一攝影機，走向大自然，隨取任何事物，收入鏡頭，洗印成圖，原形畢肖，實為至感興味之事。然細考內容，則含有多少種之技術與複雜之學理在。往昔出版界對於攝影技術方面之著作刊行頗多而闡明學理之作尚少，本書作者本多年之經驗參考英美名著多種，集學理與技術一一溝通之。題為攝影學。使學者治其學而精其術，精其術而明其理。書分五篇二十七章舉攝影史實攝影光學攝影機之構造攝影化學正色及原色攝影等等均有簡明廣博之敘述；而各種應用化學配方，搜羅齊全，凡有契於攝影學者當以先觀為快。

衛聚賢氏著作一覽

古史研究第一集 一冊 定價九角 係考證古書（春秋左傳）國語穆天子傳真偽。

古史研究第二集 二冊 定價二元 係研究秦以前中西文化的溝通（其中對於山海

經墨子老子扁鵲等作專題研究，並有譯自德國日本人數篇）。

古史研究第三集 一冊 實價一元四角 係研究中國民族及古代社會。

中國考古小史 一冊 定價三角二分 係注重新發掘所得的古物。

中國考古學史 一冊 定價二元 係注重歷代考古的情形。

歷史統計學 一冊 定價七角 係用統計的方法研究歷史，並附有中國統計史。

（以上商務印書館出版）

十三經概論 一冊 係研究各經書的內容及系統。

（開明書店出版）

薛仁貴征東考 一冊 實價三角五分 係考證小說中的薛仁貴征東，考當時唐太宗
征東不克，係倭人作祟，征東小說係明末遺老爲鼓勵國人征滿洲所作。前列考證，
後附征東原文。

（衛氏自印，復興書店代售。）

國分直一
672.04
2640
1937

3334896

單位：特藏組 CG

來源：國分直一先生遺贈

日期：99.07.14

04

國立台灣大學圖書館



3334896